

股票代碼：6158



一一二 年 度 年 報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s://www.p-two.com> (本公司網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詹朝貴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3) 376-6666 分機 2300

電子郵件信箱：brad.chan@p-two.com.tw

代理發言人：張凱明

職稱：稽核室經理

聯絡電話：(03) 376-6666 分機 2183

電子郵件信箱：gary.chang@p-two.com.tw

二、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地址：330 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 9 號（龜山工業區）

聯絡電話：(03)376-6666

傳真：(03)376-802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林文欽、高逸欣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p-two.com>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2
二、一一三年營運計畫概要.....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 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4
六、資訊安全管理.....	76
七、重要契約.....	7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8
二、財務績效.....	89
三、現金流量.....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8
 (附錄一)、112 年度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9
(附錄二)、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56
(附錄三)、董事及經理人之道德行為準則.....	215

壹、致股東報告書

感謝各位股東蒞臨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 1,755,519 仟元，較 111 年減少 10%；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76,737 仟元，每股盈餘為 1.43 元，增加約 20%。以下針對 112 年度營運的成果及公司未來的發展方向，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在市場業務方面，112 年全球普遍面臨疫情後的庫存調整以及高利率政策對市場消費動能的衝擊，本公司應用在筆記型電腦相關的產品，需求面臨較大幅度的衰減；在液晶電視及面板應用方面，則有不同的產品及客戶銜接，影響程度相對較低；而車用市場則因客戶的機種轉換，成長較上年度趨緩；展望 113 年，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 2024 年全球經濟增長率達 3.2 個百分點；行政院主計總處則預估台灣今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3.4%，均較前一年呈現復甦成長的趨勢，我們樂見總體經濟環境回歸成長軌道，但在環境快速的變動之際，公司仍會以謹慎及穩健的態度來面對。

在產品開發方面，長期而言，隨客戶結構及需求的轉變，本公司在差異化、客製化產品的營收比例不斷提高，顯示開發成果受到客戶的認同；與終端品牌客戶共同開發產品是本公司既定的方向，因此持續投入在工程人員、添購設計模擬軟體及功能測試機台等資源，以構建更加厚實的開發實力，為客戶提出問題的解決方案，滿足客戶設計上需求，為長期的客戶合作及營收成長提供更穩定的基礎。

在生產管理方面，工廠面臨外在環境挑戰較疫情期間稍減，故在執行各項精實方案的效益具體的增加，隨著產品的高值化及生產設備自動化，在生產人力的運用上有較明顯的降低，也推升營業毛利率較前一年度上升。整體而言，除了以營收成長提升工廠的稼動之外，產銷的平衡與平穩，仍然為首要面對的難題；其次，面對市場競爭，公司亦須持續執行各項成本精實方案，以維持長期成本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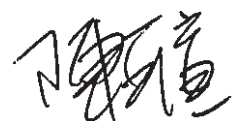
展望 113 年，公司仍會持續強化營運韌性，積極而嚴肅地面對充滿變數的市場環境。而身為全球企業公民的一員，我們也將投入更多資源在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領域，致力推動可持續發展，不僅在產品設計和生產過程中考慮環保因素，並且關注員工福利、社區貢獻以及企業治理和透明度。

最後，我們由衷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社會大眾對禾昌的支持，我們全體同仁會戮力以更好的績效，來回饋社會對於我們的信任與肯定，同時也希望股東持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與指教。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一) 112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受全球通膨及升息造成市場需求保守、供應鏈持續去化庫存等因素影響，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755,519 仟元，較上年度減少 10%；由於本公司持續精實成本控管，毛利率反而上升至 28%，營業淨利金額為 33,234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為 76,737 仟元，每股盈餘為 1.43 元，分別較上年度增加 20%及 19%。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未編列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分 析 項 目			112 年度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34.21
	速動比率(%)		107.21
	利息保障倍數		8.8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5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日)		119.67
	存貨週轉率(次)		5.11
	平均售貨日數(日)		7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3.92
	權益報酬率(%)		6.99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04
		稅前純益	14.71
	純益率(%)		4.37
	每股盈餘(元)		1.43
	財務槓桿度		1.4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新產品的開發與推展是提升未來營收及毛利的基礎，本公司持續性投入相關資源，包括添購或升級各式分析模擬軟硬體、檢測設備等，開發高品質且具差異性的產品，以滿足客戶的應用趨勢並協助解決客戶生產問題。本公司同時也佈建相關的關鍵專利，在 112 年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本國法人專利公告發證排名第 81 名，連續多年均在專業連接器公司中名列前茅，充分顯示本公司對產品開發的重視及成果。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二、一一三年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積極增加與品牌客戶前期共同設計合作產品之比重與數量，厚植營業額成長基礎。
- 2.優化產品組合，檢視市場競爭情形及售價合理性，提升毛利率。
- 3.力求產銷平衡，產能及產值運用最大化。
- 4.優化資產負債表，降低負債比，提升財務韌性。
- 5.加強團隊人力素質提升及年輕化，落實中長期人才培養。
- 6.推動並落實 ESG 發展策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統計：

- 1.預期 2023~2028 年全球 NB 出貨量 CAGR 將為 3%，其中 2023 年全球 NB 出貨 1.67 億台，較 2022 年再萎縮 10.8%，出貨量將為近 4 年來最低，但仍高於疫情前 1.5~1.6 億台的平均水準；2024 年預期通膨緩和與新品上市將推動市場成長 4.7%，結束 2 年的衰退，其中，商務市場將出現較顯著反彈，主因 2023 年商用機出貨基期已低，加上 Copilot 等 AI 生產力應用有利企業換機；消費市場則有高階機種出貨將反彈、新機規格提升吸引需求等利基；教育市場仍有疫情間大量購買帶來的延續換機需求；2025 年因景氣進入新一輪擴張，預期成長 6%，將為未來 5 年成長率最高的一年。
- 2.全球電視市場出貨量衰退，根據預估，2023 年全球電視市場出貨規模下滑至 2.15 億台、年減 2.5%，創近十年歷史低點。隨著經濟溫和復甦，再加上大型運動賽事帶動，預期 2024 年電視出貨量和出貨面積，將雙雙恢復成長。尤其是大尺寸及高階產品需求也將好轉。研究數據顯示，2024 年全球電視整機出貨數量為 2.17 億台，相比今年約略增長 1.1%，出貨面積則有望增長 3.1%。OLED 電視及 Mini LED 背光電視出貨也都有望走出谷底，出貨相比 2023 年都將有所增長。
- 3.2023 年在年全球汽車市場因前兩年晶片短缺現象已得到緩解，且為消化 2022 年累積訂單而產生遞延性需求，因此帶動整體汽車銷量回升至 8,900 萬台，較 2022 年增加 8.6%。展望 2024 年，儘管整體經濟景氣開始出現復甦，然因地緣政治不確定性、較高的利率影響汽車貸款條件、各項物資上漲使得購車預算受到擠壓等影響，導致消費者購車意願將受到壓抑，預估 2024 年全球汽車銷量約為 9,000 萬台，較前一年微增 1%。相較於 2023 年全球汽車市場出現復甦，全球電動車銷量成長更為顯著，年增率為 39%，銷售量達 1,422 萬台。展望 2024 年，雖全球電動車銷量將超越 1,800 萬台，然因基期墊高，以及主要區域市場仍受到正向及負向因素所影響，預估全球市場年增率為 29.6%，不若以往呈高度增長表現。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主動提前掌握供應商料況，確保供料穩定與品質。
- 2.適當增加特定原物料、半成品、成品預備庫存，平穩稼動落差。
- 3.持續尋求外部資源，增加外部合作項目，提高營運彈性，並降低生產成本。
- 4.依產品類型適度增加工作母機型態，增加產品多樣性及並提高產值。
- 5.建構第三生產基地，以爭取長期客戶訂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日期為民國 75 年 1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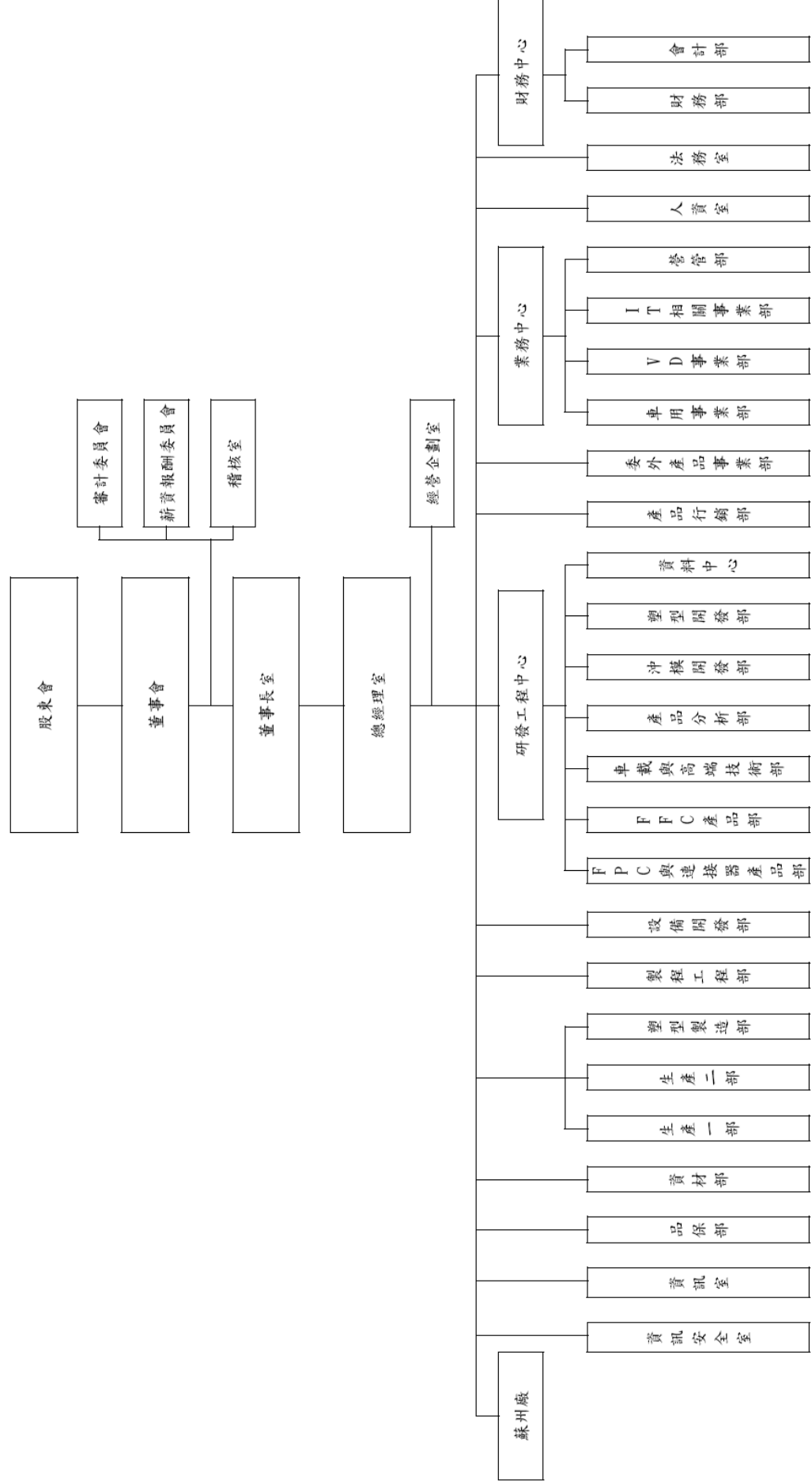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75 年 01 月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75 年，設址於台北縣新莊市五谷王北街，定名為「禾昌興業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從事製造、銷售各式端子及連接器。
- 76 年 01 月 遷廠至新莊市化成路，
- 77 年 05 月 本公司變更組織型態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 84 年 05 月 遷廠至桃園市興華路 9 號。
- 86 年 11 月 合併「三盟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肆仟陸百萬元，取得廠房面積 5,098 平方公尺。
- 88 年 03 月 轉投資設立禾昌興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大陸東莞禾昌興業電子廠。
- 89 年 04 月 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案於 4 月 13 日獲證期會核准生效。
- 89 年 07 月 設立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及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90 年 10 月 獲證期會同意股票上櫃。
- 91 年 02 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掛牌買賣。
- 91 年 12 月 設立禾昌興業(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及禾昌興業(深圳)有限公司。
- 92 年 04 月 轉投資設立 P-II Industries(Malaysia) SDN.BHD.。
- 92 年 08 月 發行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合計叁億元整。
- 92 年 12 月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新建廠房落成並啟用。
- 93 年 03 月 禾昌興業(深圳)有限公司新建廠房落成並啟用。
- 93 年 06 月 取得康那德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
- 93 年 12 月 集團公司通過 OHSAS-18000 勞工衛生安全管理系統認證資格。
- 95 年 04 月 所有產品達到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要求。
- 95 年 05 月 導入鼎新 ERP 系統並於同年 11 月上線。
- 95 年 09 月 通過 SONY 綠色夥伴(Green Partner)認證。
- 95 年 11 月 通過國際性汽車工業品質系統認證(TS16949)。
- 98 年 10 月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廠房擴建動工。
- 100 年 01 月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擴建廠房完工啟用。
- 103 年 09 月 將禾昌興業(深圳)有限公司製造業務移轉至達昌電子科技，並完成整併。
- 106 年 01 月 決議清算禾昌興業(深圳)有限公司。
- 106 年 11 月 完成 IATF1694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換證。
- 106 年 12 月 完成 ISO 9001:2015 車用連接器及軟排線認證。
- 107 年 01 月 禾昌興業(毛里求斯)有限公司辦理現金減資 14,981 仟美元。
- 107 年 05 月 禾昌興業(深圳)有限公司完成清算事宜。
- 108 年 07 月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辦理現金減資 12,400 仟美元。
- 108 年 09 月 完成 Floating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產品開發。
- 108 年 09 月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辦理現金減資 16,100 仟美元。
- 108 年 10 月 本公司減資為伍億貳仟柒佰萬元。
- 108 年 11 月 完成 Power WTB Connector 產品開發。
- 108 年 12 月 完成 EasyLock FFC/FPC Connector 產品開發。
- 109 年 02 月 完成客製化液晶電視連接器模組產品開發。
- 110 年 12 月 禾昌興業(毛里求斯)有限公司變更註冊地至英屬維京群島，並完成更名為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111 年 12 月 完成車用扁平線纜連接器產品開發。
- 113 年 04 月 董事會決議設立泰國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及 所 營 業 務
稽 核 室	公司管理制度及專案推行成效之追蹤與稽核等事宜。
經營企劃室	執行及監督公司各項政策與業務之推展，報價成本分析和技術精進追蹤。
資 訊 室	一、資訊管理、電腦系統維護、資訊系統架構擬定、系統撰寫與維護、支援及整合管理資訊作業等、生產機台監控、流程改善。 二、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完善集團內資安管理系統及有效性之技術。
法 務 室	專利案件申請、訴訟案件處理、合約審查等業務。
人 資 室	一、人力資源規劃、人員招募任用、薪資管理、教育訓練、員工福利關係等相關事宜。 二、廠內總務修繕及維護、廠區工安及衛生等業務。
財 務 中 心	一、公司會計帳務處理、會計報告製作、分析等。 二、公司資金管理、外匯管理、籌資管理、投資管理、財務保險管理、股務管理等業務。 三、集團稅務規劃及管理。
業 務 中 心	一、市場概況分析、搜集產品新訊息及應用領域產業評析。 二、客戶開發、銷售及帳款回收。
產 品 行 銷 部	一、新產品之規劃、新產品行銷策略、新產品價格分析與產品推廣。 二、客戶之關係維護、專案合作。 三、產品開發專案領導管理與資訊更新、跨部門溝通協商、市場資訊蒐集。
研 發 工 程 中	一、新產品研發、製程能力暨成本分析、產品專利搜尋申請、產品製作。 二、規範制定暨檢驗規劃等事項。製程設計及改善暨新產品檢驗規範製作等事項。 三、模具研發設計、組裝、試模。
設備開發部	自動化組裝機研發設計組裝、新設備試機。
資 材 部	原材(物)料、模具備品零件及各式設備之採購管理，協力廠、供應商之評估和外包作業，以及生產管理等業務。
品 保 部	品質方針政策擬定、品質教育訓練、進料檢驗、製程檢驗、成品檢驗規範製作暨執行、品質客訴處理暨改善等事項。
委 外 產 品 事 業 部	一、委外產品之規劃、案件管理、產品推廣。 二、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維護、績效管理。 三、跨部門溝通協商產品開發專案。
塑型製造部及生產部	各式塑膠射出成型及成品組裝。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3 年 4 月 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可宣	男性 41-50 歲	111.6.10	3 年	99.6.18	628,427	1.14%	812,427	1.48%	3,000	0.01%	1,971,500	3.58%	美國密西根大學電機及工業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南山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陳財福	父子	註 2
董事	中華民國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				2,040,000	3.71%	2,040,000	3.7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財福	男性 61-70 歲	111.6.10	3 年	108.6.5	-	-	552,330	1.00%	2,341,759	4.26%	5,040,000	9.16%	台北工專機械科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本公司技術總監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陳可宣	父子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				1,971,500	3.58%	1,971,500	3.5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信傑	男性 61-70 歲	111.6.10	3 年	108.6.5	-	-	47,351	0.09%	0	0.00%	0	0.00%	龍華工專 光寶科技智能汽車事業部營運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				2,085,500	3.79%	2,085,500	3.7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佳穎	女性 41-50 歲	111.6.10	3 年	108.6.5	-	-	12,500	0.02%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根大學國際租稅法律碩士 萬國法律事務所 律師	勤實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勤實商務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世材	男性 61-70 歲	111.6.10	3 年	99.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品佳集團副執行長 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翰飛	男性 51-60 歲	111.6.10	3 年	105.6.7	25,000	0.05%	25,000	0.05%	0	0.00%	0	0.00%	華威國際合夥人、策略長 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駿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美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宇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唯品風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禾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Magnifica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 千金方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育雅	女性 51-60 歲	111.6.10	3 年	108.6.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霖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霖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 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又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經理人或員工，且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皆可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強化監督功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陳財福(99.99%)、曹俊英(0.01%)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宣(97.79%)、陳財福(2.21%)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欣(93.64%)、陳財福(6.36%)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可宣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取得美國密西根大學電機及工業工程碩士，並具有財務分析師資格，曾服務於明緯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門、南山人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及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不適用	0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畢業於台北工專機械科，為本公司創辦人，長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拓展公司業績及產能，擘劃上櫃掛牌，奠定本公司營運基礎，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技術總監。	不適用	0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畢業於龍華工專，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曾擔任光寶科技智能汽車事業部營運總監，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	不適用	0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畢業於台灣大學法律系及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取得美國密西根大學國際租稅法律碩士，並為律師及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任職於萬國法律事務所律師、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目前擔任勤實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勤實商務律師事務所律師及本公司董事。	不適用	0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林翰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駿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美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凱納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唯品風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禾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易威生醫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Magnifica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千金方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 25,000 股(0.05%)。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林育雅	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霽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董事學經歷可參考本年報第 7-8 頁董事資料。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b).多元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本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法律、財會、產業、行銷等各專業領域至少 1 人。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成員之性別多元，女性董事至少 1 人。

(c).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董事專業能力包含：商務、法律、財會、風險管理等；董事性別多元包含：男性董事 5 名、女性董事 2 名。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政策。

董事 姓名	多元 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會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林育雅		中華民國	女		51-60					V	

B. 董事會獨立性：

(a).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佔 43%)。

(b).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本公司過半數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之親屬情事，本公司陳可宣董事及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財福董事有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間並無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8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務(註 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可宣	男性	107.02.01	812,427	1.48%	3,000	0.01%	1,971,500	3.58%	美國密西根大學電機及工業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南山人壽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 專案副理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 3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陳碩羣	男性	106.08.02	428,500	0.78%	0	0.00%	0	0.00%	BOSTON UNIVERSITY B.S. Electrical Engineering Johnson Electric, VP, Asia Sales IPG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子公司)	中華民國	周志昌	男性	102.05.01	488,425	0.89%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機械工程系 日商旭硝子株式會社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中心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詹朝貴	男性	107.04.01	360,500	0.56%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 聚陽實業會計經理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無
設備開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志偉 (註 5)	男性	113.04.01	36,500	0.07%	0	0.00%	0	0.00%	嘉義商職商業經營科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設備開發部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IT 相關事業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榮政 (註 6)	男性	113.04.01	1,725	0.00%	0	0.00%	0	0.00%	聖約翰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子公司)	中華民國	劉家冕 (註 7)	男性	113.05.01	51,000	0.09%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機械科 立強興業電鍍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凱明	男性	102.10.29	33,439	0.06%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 深經理	中華民國	阮中祺	男性	104.03.19	238,187	0.43%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經理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委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又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經理人或員工，且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皆可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強化監督功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註 4：省略揭露兼任集團以外未公開發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職務。

註 5：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黃志偉先生為設備開發部協理，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生效之。

註 6：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張榮政先生為 IT 相關事業部協理，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生效之。

註 7：113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聘任劉家冕先生為子公司協理，並於 113 年 5 月 1 日生效之。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註7)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7)
董事	陳可宣																
	捷喬聯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凱芯資本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0	0	0	0	1,421	480	480	2.48	9,548	0	0	450	0	15.51	無	
	景美溪資本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獨立董事	簡世材																
	林翰飛	0	0	0	0	1,131	360	360	1.94	0	0	0	0	1.94	1.94	無	
	林育雅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支付獨立董事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供之酬勞，而酬金支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內，除依據本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對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外，同時亦參考業界水準支付。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建議至董事會討論決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支付獨立董事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供之酬勞，而酬金支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內，除依據本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對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外，同時亦參考業界水準支付。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建議至董事會討論決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低於 1,000,000 元	一般董事： 陳可宣、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財福、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信傑、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佳穎 獨立董事： 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一般董事： 陳可宣、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財福、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信傑、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佳穎 獨立董事： 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一般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信傑、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佳穎 獨立董事： 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一般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信傑、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佳穎 獨立董事： 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 註 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 係 113 年經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擬議分派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 5: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含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註 6: 112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之員工酬勞擬議數為 450 仟元；113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4,783 仟元。
-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 112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並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不適用，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 金(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總 經 理	陳可宣	7,380	8,400	207	207	9,951	9,951	1,250	0	1,250	0	24.48	25.81	無
	陳碩羣													
	周志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周志昌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可宣、陳碩羣	陳可宣、陳碩羣、周志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3 人	3 人

- 註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 本公司 112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 本公司 112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報酬金額。
- 含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註 4： 本公司 112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擬議數為 1,250 仟元；113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4,783 仟元。
- 註 5：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 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 112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 本公司 112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並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可宣	0	2,500	2,500	3.26
	執 行 副 總	陳碩羣				
	副 總 經 理 (子 公 司)	周志昌				
	品 保 部 協 理	梁鴻林 (註 3)				
	財 務 長 財務中心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詹朝貴				
	設 備 開 發 部 協 理	黃志偉 (註 4)				
	IT 相關事業部 協 理	張榮政 (註 5)				
	協 理 (子 公 司)	劉家冕 (註 6)				
	財 務 部 資 深 經 理	阮中祺				
	稽 核 室 經 理	張凱明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擬議數為 2,500 仟元；113 年董事會通過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4,783 仟元。

稅後純益係指 112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於 113 年 3 月 1 日離職。

註 4：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為設備開發部協理，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生效之。

註 5：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為 IT 相關事業部協理，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生效之。

註 6：113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聘任為子公司協理，並於 113 年 5 月 1 日生效之。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11 年				112 年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仟元)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864	2,864	4.49	4.49	3,392	3,392	4.42	4.4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3,715	24,395	37.16	38.22	18,788	19,808	24.48	25.81
總計	26,579	27,529	41.65	42.71	22,180	23,200	28.9	30.23

(一) 比例分析說明：

分析 113 年給付 112 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較 112 年給付 111 年度低係因 112 年度獲利較 111 年度增加。

(二)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建議至董事會討論決定。
- (2)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2.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而酬金支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內，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將前一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項目：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並將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同時亦參考業界水準支付。
- (3) 本公司支付經理人薪資之核定，依本公司之相關管理辦法支付辦理。獎金係考量工作績效(工作目標、重要專案、核心業務)、職能(決策分析、財務成本控制、領導與組織、專業與管理、溝通協調力)等。
- (4) 而員工酬勞係由董事會依據獲利狀況及章程所訂之分配成數內決議。
- (5)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之趨勢，並參考個人的績效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並將未來營運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減至最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可宣	6	0	100.00%	
董事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5	1	83.33%	
董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6	0	100.00%	
董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6	0	100.00%	
獨立董事	簡世材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翰飛	5	1	83.33%	
獨立董事	林育雅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 事反對 或保留 意見	公司對 獨立董 事意見 處理	決議 結果
112.1.17 第十三屆 第六次	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無	無	經主 席徵 詢全 體出 席董 事， 異議 案通 過
	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無	無	
	訂定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案	無	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無	
112.3.7 第十三屆 第七次	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無	
	擬發行 112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訂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無	無	
112.4.25 第十三屆 第八次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	無	
112.7.18 第十三屆 第九次	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案	無	無	
	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無	無	
112.10.31 第十三屆 第十次	修訂本公司「112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無	
	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無	無	
112.12.20 第十三屆 第十一次	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	表決情形
112.1.17	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陳可宣	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
	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陳可宣	
112.7.18	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建議案	陳可宣、陳財福、吳信傑、林佳穎、簡世材、林翰飛、林育雅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已於 109/3/17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將當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當年度係委外辦理績效評估時，本公司得免自行辦理評估作業。

內部評估由財務部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 112 年度評估結果已於 113 年 3 月 5 日提報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最近三年內執行評估之外部專業機構及評估結果:本公司 111 年度績效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誠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

建議事項/改善執行情形：

- 1.建議下屆改選前，公司可以考慮另聘總經理或增設獨立董事席位，以符合規範並進一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公司評估於下屆董事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 2.建議下屆改選時，公司可以考慮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降低法人董事之席次，以建構更具獨立性之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讓董事會成員能更客觀獨立運作。/公司再視法規規定及需求研議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降低法人董事之席次。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選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運作執行情形良好，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已召開 4 次會議。
- 2.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選任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目前運作執行情形良好，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已召開 8 次會議。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專業資格與經驗如下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林育雅 (召集人)	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林翰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駿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美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凱納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唯品風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禾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易威生醫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Magnifica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千金方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簡世材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翰飛	4	1	80.00%	
獨立董事	林育雅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反對、保留 意見或重大 建議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意 見之處理
-------	------	------------------------------	---------------	-----------------------

	112.1.17 第二屆 第三次	訂定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案	無	全體成員 同意 通過	經主席 徵詢全 體出席 董事，無 異議照 案通過
		本公司 112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及獨立性評估案	無		
	112.3.7 第二屆 第四次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112.4.25 第二屆 第五次	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案	核決權限需 再討論周延	無異議 撤案	更周延 辦法後 再提出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訂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無	全體成員 同意 通過	經主席 徵詢全 體出席 董事，無 異議照 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		
	112.7.18 第二屆 第六次	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全體成員 同意 通過	經主席 徵詢全 體出席 董事，無 異議照 案通過
		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無		
	112.10.31 第二屆 第七次	修訂本公司「112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無		
	112.12.20 第二屆 第八次	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案	無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2.1.17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訂定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無意見
112.3.7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訂定資通安全管控辦法	建議資通安全 管控辦法核決 權限需再討論 周延
112.4.25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訂定資通安全管控辦法	建議資通安全 管控辦法核決 權限需再討論 周延

112.7.18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無意見
112.10.31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意見
112.12.20	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單獨會議)	內部控制常見缺失、近期常見重大缺失	無意見
112.12.20	審計委員會	稽核例行性報告 訂定資通安全管控辦法	無意見

(1) 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將年度稽核計畫查核與追蹤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外，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

(2) 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進度，回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

(3) 平時利用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稽核發現內容及如何不斷提升稽核價值，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立即通知獨立董事。

2.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2.1.17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審計品質指標(AQI)報告	無意見
112.3.7	審計委員會	111 年第四季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查核之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法令更新報告	無意見
112.10.31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會計師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 法令更新報告	無意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於108年6月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經董事會通過後訂定，並已依規定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1.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2.多元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本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法律、財會、產業、行銷等各專業領域至少1人。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成員之性別多元，女性董事至少1人。 3.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董事專業能力包含：商務、法律、財會、風險管理等；董事性別多元包含：男性董事 5 名、女性董事 2 名。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政策。																																																																																							
		<table><tr><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th rowspan="2">國籍</th><th colspan="3">基本組成</th><th colspan="3">產業經驗</th><th colspan="3">專業能力</th></tr><tr><th>性別</th><th>兼任本公司員工</th><th>年齡</th><th>經營管理</th><th>生產製造</th><th>國際市場</th><th>法律</th><th>財務</th><th>風險管理</th></tr><tr><td>陳可宣</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V</td><td>41-50</td><td>V</td><td>V</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V</td><td>61-70</td><td>V</td><td>V</td><td></td><td></td><td></td><td>V</td></tr><tr><td>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61-70</td><td>V</td><td>V</td><td>V</td><td></td><td></td><td>V</td></tr><tr><td>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td><td>中華民國</td><td>女</td><td></td><td>41-50</td><td></td><td></td><td></td><td>V</td><td>V</td><td></td></tr><tr><td>簡世材</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61-70</td><td>V</td><td></td><td>V</td><td></td><td>V</td><td>V</td></tr><tr><td>林翰飛</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51-60</td><td>V</td><td></td><td>V</td><td></td><td>V</td><td>V</td></tr></table>	董事姓名	國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務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董事姓名	國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經營管理	生產製造	國際市場	法律	財務	風險管理																																																																															
陳可宣	中華民國	男	V	41-50	V	V	V		V	V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中華民國	男	V	61-70	V	V				V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信傑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穎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簡世材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林育雅	中華民國	女	51-60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8年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公司將視業務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尚待評估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於109/3/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將當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當年度係委外辦理績效評估時，本公司得免自行辦理評估作業。 內部評估由財務部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評估方式及內容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22頁。 本公司112年內部辦理績效評估，個別董事成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評估結果已於113年3月5日提報董事會。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報告連同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3/01/30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3/01/30董事會決議通過。 113年度評估結果皆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項目如下：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顧備關係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113年度評估結果皆符合適任性評估標準，項目如下： 1.會計師是否提供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 2.會計師是否具備專業性(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 3.會計師是否品質控管適當(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覆核、品管支援能力) 4.會計師受外部監督結果是否良好(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5.會計師是否於約定期限內完成核閱或查核報告 6.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的財務報告是否維持一定之允當性、無主管機關要求重大更正或缺失 7.會計師是否定期與公司管理階層及審計委員會溝通且溝通狀況良好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112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聘任財務中心詹朝貴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條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之規定，本公司亦設有專人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當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第32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1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未來將改善報表編製流程，以加強公司治理。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9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於員工權益、雇員關懷等方面均依照勞動基準法、本公司工作規則處理，與員工權利、義務相關之事項，並本於人道主義給予需急難救助員工必要之協助與慰問，過去一年來本公司於前述方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爭議。			
(二) 本公司於處理投資者關係方面，設有發言人郵政信箱及專線處理投資人相關之問題，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設置郵件信箱以處理投資人的相關需求。對投資人權益，本公司除依相關規定將訊息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同時亦將訊息置於公司網站。			
(三) 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之往來，係基於長期性的伙伴關係來維繫良好的供應商關係。對於品質有異常之供應商，本公司會予以必要的輔導，要求提出改善對策，並作持續追蹤，以確保本公司對客戶所做的品質承諾。			
(四) 本公司透過下列方法以保障利害關係人（如客戶、投資人、員工、供應商、債權人、分析師、會計師）之權益：			
1. 設立專責部門處理利害關係人之相關事宜，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2. 對利害關係人之相關疑問，透過公開透明的管道積極回應前述人士之問題。			
3. 在公開的資訊溝通管道（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與利害關係人攸關之資訊。			
4. 強化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所扮演的角色。			
5. 獨立董事積極參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發揮之監督角色。			
(五) 本屆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相關課程，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六)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與訓練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陳可宣	112.04.27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07.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112.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的治理與挑戰	3
財務主管	阮中祺	112.07.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112.04.27	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詹朝貴	112.07.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2
		112.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的治理與挑戰	3
		112.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洞悉衍生性金融市場，邁向企業永續研討會	3
稽核主管	張凱明	112.07.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112.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的治理與挑戰	3

(七) 本公司已依照企業風險管理之架構及精神建構公司內部風險之辨認、評估、回應與監督，並訂有內控制度、稽核制度及自行評估之程序，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八) 對於客戶的政策：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客製化產品，並提供品質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方案，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112年度投保金額為美金伍佰萬元。

(十) 其他有助於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得分進步改善情形：本公司為提升治理績效進行下列之改善

(1) 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2) 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3) 增設公司治理主管相關事宜。

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 研議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			
(2) 編製永續報告書。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簡世材	畢業於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曾擔任香港品佳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品佳集團副執行長。長期於資通訊產業服務，對於該產業之營運模式及發展趨勢相當熟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	林翰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華頓商學院企研所碩士，曾擔任晨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現擔任華威國際合夥人、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駿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美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凱納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唯品風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禾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易威生醫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Magnifica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千金方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於商界服務，相關產業包括創投、生醫、電子、電商等，具豐富產業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0.05%)。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獨立董事	林育雅	畢業於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為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曾擔任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擔任霽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德客國際集團獨立董事、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獨立董事；長期服務於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稅務專業能力，且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亦參與企業經營，兼具專業資格與經驗。	1.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特定關係公司其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取得報酬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註1：獨立董事相關工作經驗可參閱第8頁附表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註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8 日至 114 年 6 月 9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簡世材	3	0	100%	
委員	林翰飛	3	0	100%	
委員	林育雅	3	0	100%	
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1.17 第五屆第二次		現行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委員會全體 成員同意通過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12.3.7 第五屆第三次		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112.7.18 第五屆第四次		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建議案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V	本公司已指派適任人員規劃永續發展相關事務，未來將偕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的營運策略及活動，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公司永續發展方向的規劃、目標、績效及達成進度，相關執行成果定期向總經理呈報，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時程規劃及進度。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已指派適任人員規劃永續發展相關事務，結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公司治理、促進發展永續環境，並維護社會公益，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台灣營運據點為主。 (一)環境面 定期審視並推動符合國際環安衛法律/法規/標準及其品質目標、環安衛相關要求。因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將執行進度及完成情形按季提報董事會。 (二)社會面 針對各利害關係人設置專人處理及回應。全體同仁定期參與「消防安全講習」及「環境物質管理規定」等宣導課程。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杜絕違反人權之行為。 (三)公司治理面 規劃董事進修課程，提供最新法規及政策。積極落實內部控制制度，確保所有員工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3條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公司以符合環保法規為企業營運之基礎目標，順利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的定期稽核，公司全體同仁努力持續改善，建立綠色設計與環境保護之永續發展企業。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	V	(二) 本公司於廠區旁設置資源回收專區，並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實務守則第12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																								
物之回收處理作業。設備更換前優先選購省電/省水設備。 (三) 將溫室氣體減量議題及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的潛在風險，並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之理念，推行減能減碳措施如中午休息時間熄燈、冷氣機維持26度恆溫、推動辦公室無紙化、水龍頭裝設節水閥等。 (四) 本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 1. 本公司台灣廠及蘇州廠區有執行範疇一及範疇二的溫室氣體盤查，數據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溫室氣體總排放量</th><th>單位:公噸CO2e</th><th>111年</th><th>112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桃園總公司</td><td></td><td>549</td><td>590</td></tr> <tr> <td>蘇州廠區</td><td></td><td>15,862</td><td>16,347</td></tr> </tbody> </table> 註1：上述盤查數據尚未經過查證/確信。 註2：減少碳排放的目標設定 以2023年為基準，2024年減少1%，2025年減少2%。 空調及照明方面： a. 設定工作及辦公場所溫度26~28°C，專人負責空調開啟及關閉。 b. 照明開關細分區域管控，對公共區域照明採時控開關方式管理，全廠燈具已全部更換LED燈具，減少用電的浪費 c. 2024年起陸續汰換新型空壓機取代舊型空壓機，減少能耗。 2. 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比較及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用水噸數</th><th>單位:立方公尺</th><th>111年</th><th>112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桃園總公司</td><td></td><td>3,486</td><td>3,932</td></tr> <tr> <td>蘇州廠區</td><td></td><td>127,477</td><td>107,273</td></tr> </tbody> </table>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單位:公噸CO2e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549	590	蘇州廠區		15,862	16,347	用水噸數	單位:立方公尺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3,486	3,932	蘇州廠區		127,477	107,273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單位:公噸CO2e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549	590																								
蘇州廠區		15,862	16,347																								
用水噸數	單位:立方公尺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3,486	3,932																								
蘇州廠區		127,477	107,27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table><tr><td>廢棄物總量</td><td colspan="2">單位:公噸(生活垃圾)</td></tr><tr><td></td><td>111年</td><td>112年</td></tr><tr><td>桃園總公司</td><td>12.2</td><td>10.8</td></tr><tr><td>蘇州廠區</td><td>310.1</td><td>285.4</td></tr></table>	廢棄物總量	單位:公噸(生活垃圾)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12.2	10.8	蘇州廠區	310.1	285.4	
	廢棄物總量	單位:公噸(生活垃圾)													
		111年	112年												
	桃園總公司	12.2	10.8												
	蘇州廠區	310.1	285.4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恪遵法律規定，且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杜絕違反人權之行為。本著勞資雙贏之理念，遵守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規，使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並已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8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主要有員工酬勞、績效獎金、婚喪禮金、員工團保、員工持股信託、免費員工午餐等。112年本公司女性員工占比為42.35%，女性主管占比為23.27%，男女薪資報酬比率無顯著差異。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認證，在環保及員工安全衛生之管理作為均已導入系統化運作，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工作廠區環境檢測。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12年職災事件統計： <table><tr><td>職災件數</td><td>人數</td><td>占員工總人數比率</td><td>改善措施</td></tr><tr><td>1</td><td>1</td><td>0.7%</td><td>加強宣導行車安全</td></tr></table> 112年火災事件統計：無。	職災件數	人數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改善措施	1	1	0.7%	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				
職災件數	人數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改善措施												
1	1	0.7%	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	V	(四) 本公司人資室為專業處理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規劃之單位，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培訓計畫，針對不同職涯能力，參加訓練課程。	(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聯繫管道，以保障客戶權益。 (六)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的破壞，本公司原物料供應商皆簽署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承諾其供應商之產品設計及製造方面均嚴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並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RoHS之規範。 本公司由資材部、品保部、產品工程部、管理部成員組成供應商評估小組評鑑新供應商。當新廠商評鑑判定不合格時，將評鑑與考核缺點通知供應商改善，如供應商對缺失項已改善完成，可在3個月內申請重新稽核，1年內經評鑑2次仍不合格者，於最後一次稽核日期開始計算1年內不得再要求評鑑與考核。對於合格供應商依「供應商稽核計劃表」進行年度例行稽核，對於國內之供應商實地評鑑，評估小組到現場進行稽核。 本公司將合格供應商按來料品質/成本/服務等方面的影響程度不同分為三級A級-高風險物料、B級-中風險物料、C級-低風險物料，依合格供應商來料的品質/成本/服務等的影響按如下風險等級進行考核頻率制定年度，必要時可適當增加或減少稽核頻率。 對於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如在品質上出現重大異常或持續異常時，由品保、資材部、產品工程部及技術單位人員對供應商做輔導。根據供應商之品質狀況、申請輔導之時機及要求適時排訂輔導計劃。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		V	待依照公司未來發展規模研議相關作業。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 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 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作業上，均依該實務守則遵循運作，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境保護：本公司於環境安全衛生等政策方面秉持「顧客滿意守法規，持續改善零缺失」、「綠色產品防污染、負荷物質管制」、「全員教育凝共識，維護公司好機制」等核心價值，並據以投入相關污染防制設備、定期人員教育訓練及演練，並推動永續發展相關工作，在此方面的努力獲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及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國際認證。 (二)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公司於廠區週遭種植樹木，美化社區環境、不定期舉辦淨灘活動。努力提升連接器產業發展，使生活更加便利與舒適。 (三) 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公司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並捐助各慈善機構，如紅十字會、家扶中心等單位，支援他們的社會公益活動，期能多方回饋社會，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四) 消費者權益、人權：本公司所有產品零組件皆以品質優先。對大陸工廠的勞工權益，享有高於同業福利，也非常重視並依法落實勞動合同法，維護所有員工的經濟及安全的權益。 (五) 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工廠，取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維持不汙染、高技術、重研發的工作環境。在安全衛生的考量上，重視員工衛生及廠務衛生，並為避免職業傷害及工作安全考量，皆有進行工安訓練。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已指派適任人員規劃永續發展相關事務，未來將偕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的營運策略及活動，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公司永續發展方向的規劃、目標、績效及達成進度，相關執行成果定期向總經理呈報，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時程規劃及進度。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風險： <table><tr><th>項次</th><th>風險</th><th>潛在財務影響</th><th>短/中/長期</th><th>對應行動</th></tr><tr><td>1</td><td>市場需求改變</td><td>1. 客戶要求配合減碳目標，若無法達成恐影響績效 2. 消費者減碳意識抬頭</td><td>市場需求改變，業績下滑。</td><td>中/長期</td><td>配合法令規定及客戶需求，使公司策略及產品符合永續概念。</td></tr><tr><td>2</td><td>政府政策改變</td><td>1. 國家政策逐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2. 歐盟的碳稅影響，將造成成本增加。</td><td>營運成本、開發成本增加。</td><td>中/長期</td><td>配合政府政策，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排目標。</td></tr><tr><td>3</td><td>極端天氣的影響</td><td>1. 天災導致營運產線暫停，產能下降或中斷。 2. 員工安全問題。</td><td>收入下降、營運成本增加、員工人身安全。</td><td>短/中期</td><td>訂定災害防治管理措施，做好預防措施。 擬訂 BCP 持續運營計劃，並持續開發新供應商以分散風險。</td></tr></table>	項次	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短/中/長期	對應行動	1	市場需求改變	1. 客戶要求配合減碳目標，若無法達成恐影響績效 2. 消費者減碳意識抬頭	市場需求改變，業績下滑。	中/長期	配合法令規定及客戶需求，使公司策略及產品符合永續概念。	2	政府政策改變	1. 國家政策逐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2. 歐盟的碳稅影響，將造成成本增加。	營運成本、開發成本增加。	中/長期	配合政府政策，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3	極端天氣的影響	1. 天災導致營運產線暫停，產能下降或中斷。 2. 員工安全問題。	收入下降、營運成本增加、員工人身安全。	短/中期	訂定災害防治管理措施，做好預防措施。 擬訂 BCP 持續運營計劃，並持續開發新供應商以分散風險。
項次	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短/中/長期	對應行動																				
1	市場需求改變	1. 客戶要求配合減碳目標，若無法達成恐影響績效 2. 消費者減碳意識抬頭	市場需求改變，業績下滑。	中/長期	配合法令規定及客戶需求，使公司策略及產品符合永續概念。																			
2	政府政策改變	1. 國家政策逐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2. 歐盟的碳稅影響，將造成成本增加。	營運成本、開發成本增加。	中/長期	配合政府政策，訂定逐年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3	極端天氣的影響	1. 天災導致營運產線暫停，產能下降或中斷。 2. 員工安全問題。	收入下降、營運成本增加、員工人身安全。	短/中期	訂定災害防治管理措施，做好預防措施。 擬訂 BCP 持續運營計劃，並持續開發新供應商以分散風險。																			

氣候機會：		機會			潛在財務影響	短/中/長期	對應行動
項次		市場需求改變	客戶對低耗能、低環境負擔之產品需求增加		增加營收/產品創新	短/中/長期	投入開發客戶需求產品
1							
2		政府政策改變	配合政府獎勵措施，結合公司需求，進行能源節省及設備汰換		將公司對於降低氣候風險的支出得到最大化效益。	中/長期	積極確認政府對各項環保相關的補助方案
3		能源使用效率	老舊設備汰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產品成本降低 降低能源消耗	中/長期	制定設備汰舊換新計畫，並逐步執行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近期極端氣候，如澳洲的森林火災，或是全球局部地區的乾旱及強降雨有逐漸增加的趨勢，如此的極端氣候可能會造成公司供應鏈、出貨，甚至生產中斷的狀況，造成營收減少/生產成本增加，甚至進一步造成公司更多損失的情事；故為降低極端氣候的發生，因應維護地球的生態環境，公司需進行節能減碳的實際行動，以達到碳中和的目標；此方向勢必讓公司增加一定程度的資本支出，導致營運及產品成本的提高，在目前市場競爭激烈的狀況下，必定會與客戶的降價要求互有抵觸，本公司將盡力與客戶以環境保護的理念進行溝通，以降低成本增加對營收的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與第2項目併同說明。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做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依據112年桃園總公司及蘇州廠區之範疇一、範疇二溫室氣體盤查結果，訂定113年的溫室氣體盤放較112年減少1%，114年較112年減少2%。 公司並無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之情事。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I-1 及 I-2)。	詳下列 1-1 及 1-2 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類別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直接排放量		間接排放量				
單位	公噸 CO2e		公噸 CO2e		公噸 CO2e	公噸 CO2e/營收百萬元	
年度	111	112	111	112	111	111	112
桃園總公司	22	21	527	569	549	8.39	9.65
蘇州達昌	262	278	15,599	16,068	15,862		
合計	285	299	16,126	16,638	16,411		
桃園總公司組織邊界：桃園市桃園區興華路 9 號							
蘇州達昌組織邊界：蘇州市高新區楓橋工業園華山路 158 號及宿舍。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無確信情形。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減少碳排放的目標設定：以 112 年為基準，113 年減少 1%，114 年減少 2%；113 年持續追蹤達成情形。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於相關對外文件中皆明示相關文字，由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6條、第7條、第8條及第17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藉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產生，並由本公司稽核室定期查核及法務室不定期提供相關文宣，作為教育訓練題材。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稽核室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針對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紀錄時，儘量避免與其交易，並於契約內容包含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7條、第19條及第20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權範圍內相關事項進行運作，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防止利益衝突，若發現有任何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直屬上級主管、法務室或稽核室呈報，並由其呈報至董事會相關權責之經理人。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	V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經理人之道德行為準則，詳細內容請參見 P.215~216 頁(附錄三)。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董事會重要決議等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與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程序」，並已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且透過公司內部網站、契約及教育訓練課程公告的方式，適時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通知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遵守相關程序。
- 2.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內、外部人士下載。
- 3.本公司依規定公告並即時發佈重大訊息。

(九)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13 年 3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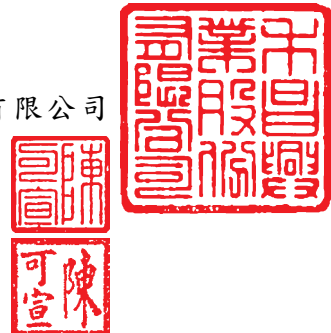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可宣

總經理：陳可宣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二年六月六日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事項	1.承認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此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2.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已全數分配完畢，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60,552,787 元。除息基準日:112 年 8 月 9 日，股利發放日:112 年 8 月 24 日
討論事項	1.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討論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執行情形：已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10 月 5 日之發行核准函。

2. 一一二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2.1.17	1.通過薪委會建議-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2.通過薪委會建議-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3.通過訂定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案
	4.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2.3.7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2.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通過本公司擬發行 112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訂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9.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10.通過本公司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前受理股東提案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11.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2.4.25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
112.7.18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員工酬勞及績效獎金案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4.通過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基準日案
112.10.31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3.通過修訂本公司「112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5.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112.12.20	1.通過訂定本公司「資通安全管控辦法」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
113.1.30	1.通過檢討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
	3.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通過本公司會計師提供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及清單
113.3.5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案
	3.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其個人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
	4.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投資收益之所得稅會計處理案
	5.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6.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案
	10.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前受理股東提案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11.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2.4.25	1.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其個人薪資報酬暨退休金提撥。
	3.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4.通過本公司擬於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5.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通過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基準日案。
	7.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112.01.01-112.12.31	2,950	535	3,485	1.稅務簽證公費 2.直接扣抵法 3.限員新股覆核 4.非主管薪資資訊申報覆核 5.營業項目覆核 上述共計 535 仟元
	高逸欣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係因本年度修正稅務簽證費用之分類、改列非審計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13 年 4 月 8 日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8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陳可宣	108,000	0	0	0
董 事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財福	0	0	0	0
董 事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吳信傑	0	0	0	0
董 事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佳穎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簡世材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林翰飛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林育雅	0	0	0	0
執 行 副 總	陳碩羣	85,00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子 公 司)	周志昌	76,000	0	0	0
品 保 部 協 理	梁鴻林(註1)	(5,000)	0	(17,000)	0
財 務 長 財務中心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詹朝貴	51,000	0	0	0
設 備 開 發 部 協 理	黃志偉(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IT 相關事業部 協 理	張榮政(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協 理 (子 公 司)	劉家冕(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財 務 部 資 深 經 理	阮中祺	31,000	0	0	0
稽 核 室 經 理	張凱明	7,800	0	0	0
大 股 東	陳財福	0	0	0	0

註1：於113年3月1日解任，並以此日期為股數增減變動計算之迄日。

註2：於113年4月1日就任，並以此日期為股數增減變動計算之起日。

註3：於113年4月1日就任，並以此日期為股數增減變動計算之起日。

註4：於113年5月1日就任，並以此日期為股數增減變動計算之起日。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不適用。

3.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年 4 月 8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3,000,000	5.45%	-	-	-	-	鄭淑華	公司代表人 配偶	
台新銀行受託禾昌興業員工 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457,478	4.47%	-	-	-	-	-	-	
鄭淑華	2,341,759	4.26%	552,330	1.00%	-	-	陳財福 陳可宣 陳可欣	配偶 母子 母女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可欣	2,085,500	3.79%	-	-	-	-	陳財福 鄭淑華 陳可宣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公司代表人 為兄妹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財福	2,040,000	3.71%	-	-	-	-	鄭淑華	公司代表人 配偶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連溪	1,992,000	3.62%	-	-	-	-	-	-	註 1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可宣	1,971,500	3.58%	-	-	-	-	陳財福 鄭淑華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陳可欣	董事 董事 公司代表人 為兄妹 監察人	
李天佑	925,000	1.68%	-	-	-	-	-	-	註 1
陳可宣	812,427	1.48%	3,000	0.01%	1,971,500	3.58%	陳財福 鄭淑華 陳可欣	父子 母子 兄妹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禾昌興業（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109 年-01 發行） 信託專戶	692,000	1.26%	-	-	-	-	-	-	

註 1:該股東非屬內部人，相關資訊揭露以本公司可取得資訊為限。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註 1)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	20,000,000	100%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註 1：係公司之子公司。

註 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 本 來 源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 他
103.07	10	150,000	1,500,000	113,468	1,134,689	庫藏股註銷 1,184,000 股	無	註 1
106.12	0	150,000	1,500,000	113,978	1,139,7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510,000 股	無	註 2
107.09	10	150,000	1,500,000	108,978	1,089,789	庫藏股註銷 5,000,000 股	無	註 3
107.09	0	150,000	1,500,000	109,268	1,092,6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290,000 股	無	註 2
107.11	0	150,000	1,500,000	110,183	1,101,83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915,000 股	無	註 4
108.03	10	150,000	1,500,000	109,353	1,093,539	庫藏股註銷 830,000 股	無	註 5
108.04	10	150,000	1,500,000	105,353	1,053,539	庫藏股註銷 4,000,000 股	無	註 6
108.04	10	150,000	1,500,000	105,338	1,053,38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5,000 股	無	註 2
108.08	10	150,000	1,500,000	52,669	526,694	現金減資 52,669,487 股	無	註 7
109.11	10	150,000	1,500,000	52,651	526,5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7,500 股	無	註 4
109.11	0	150,000	1,500,000	53,651	536,5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000,000 股	無	註 8
110.08	10	150,000	1,500,000	53,647	536,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000 股	無	註 8
110.11	0	150,000	1,500,000	54,647	546,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000,000 股	無	註 9
110.11	0	150,000	1,500,000	55,047	550,4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400,000 股	無	註 10
112.07	10	150,000	1,500,000	55,043	550,43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400 股	無	註 8
112.07	10	150,000	1,500,000	55,030	550,30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2,800 股	無	註 9

註 1：103.03.06 金管證交字第 1030006232 號函核准。 註 6：108.01.02 金管證交字第 1070348387 號函核准。
 註 2：106.10.05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7380 號函核准。 註 7：108.07.17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2338 號函核准。
 註 3：107.05.23 金管證交字第 1070320175 號函核准。 註 8：108.12.24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41034 號函核准。
 註 4：107.10.08 金管證發字第 1070336559 號函核准。 註 9：110.06.04 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5970 號函核准。
 註 5：105.03.07 金管證交字第 1050007051 號函核准。 註 10：110.10.07 金管證發字第 1100359718 號函核准。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5,030,788 股	94,969,212 股	150,000,000 股	

註：該股票屬上櫃公司股票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8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0	180	31,752	32	31,965
持 有 股 數	7	0	15,754,215	38,069,958	1,206,608	55,030,788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28.63%	69.18%	2.19%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數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8 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6,327	873,285	1.59
1,000 ～ 5,000	4,550	8,918,132	16.21
5,001 ～ 10,000	578	4,509,950	8.20
10,001 ～ 15,000	155	1,972,456	3.58
15,001 ～ 20,000	100	1,840,856	3.35
20,001 ～ 30,000	80	2,030,206	3.69
30,001 ～ 40,000	41	1,442,011	2.62
40,001 ～ 50,000	33	1,534,307	2.79
50,001 ～ 100,000	41	3,084,066	5.60
100,001 ～ 200,000	32	4,296,904	7.81
200,001 ～ 400,000	13	3,712,257	6.75
400,001 ～ 600,000	4	1,878,255	3.41
600,001 ～ 800,000	2	1,312,439	2.38
800,001 ～ 1,000,000	2	1,737,427	3.16
1,000,001 以上	7	15,888,237	28.86
合 計	31,965	55,030,788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8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45
台新銀行受託禾昌興業員工 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457,478	4.47
鄭淑華	2,341,759	4.26
景美溪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085,500	3.79
捷喬聯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3.71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1,992,000	3.62
凱芯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971,500	3.58
李天佑	925,000	1.68
陳可宣	812,427	1.48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禾昌興業（股）公司 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 股票（109 年-01 發行）信託專戶	692,000	1.2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註 8)
	最 高	最 低			
每 股 市 價 (註 1)	58.20	24.00	41.50	24.20	35.00
	平 均		32.57	30.42	32.53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19.92	19.95	21.37
	分 配 後		18.82	註 9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3,043 仟股	53,650 仟股	54,279 仟股
	每 股 盈 餘 (註 3)		1.20	1.43	-0.07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1	1.0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	-
	本 益 比 (註 5)		27.14	21.27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利 比 (註 6)		29.61	30.42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3.38	3.29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截至 113.3.31 日止，112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之一規定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惟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本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 30%-10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之情形：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4,318,398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39,459
加：本期稅後淨利	76,737,10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717,656)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2,009,761)
可供分配盈餘	171,767,543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55,030,78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16,736,755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以上分派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訂定發放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另暫以 113 年 3 月 5 日之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 55,030,788 股計算。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2.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發放與估列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113/3/5)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帳上估列金額	通過分派金額(現金)	差異數
員工酬勞	4,782,769 元	4,782,769 元	0 元
董事酬勞	2,552,000 元	2,552,000 元	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民國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原估列數差異說明如下：

項目	帳上估列金額	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現金)	差異數	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4,134,555 元	4,134,555 元	0 元	無
董事酬勞	2,024,000 元	2,024,000 元	0 元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3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 年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12.24	110.06.04	110.10.07
發行日期	109.10.30	110.11.12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000,000 股	1,000,000 股	4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0 元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1.90%	1.86%	0.7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一)員工自授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符合下列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授與後任職屆滿 1 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 75 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 30%。 2.授與後任職屆滿 2 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 75 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 30%。 3.授與後任職屆滿 3 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為 75 分(含)以上，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 40%。 (二)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權利	一、於前條所定既得條件達成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二、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三、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400 股	12,8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91,600 股	495,200 股	2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492,000 股	2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2)	0.00%	0.89%	0.3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註 1：係以發行日期已發行股數計算。

註 2：係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 55,030,788 股計算。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
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註 1)	姓 名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之股 數占已發 行股份總 數比率 (註 3)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已解 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註 3)	未解 除 限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未解 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註 3)
經理 人	總經理	陳可宣	1,382	2.51%	966	0	0	1.75%	416	0	0	0.76%
	執行副總	陳碩羣										
	副總經理	周志昌										
	協理	梁鴻林 (註 1)										
	協理	詹朝貴										
	資深經理	阮中祺										
	協理	張榮政										
	協理	黃志偉										
	協理	劉家冕										
	經理	張凱明										
員 工 (註 2)	資深經理	王芳萍	356	0.65%	260	0	0	0.47%	96	0	0	0.18%
	專案經理	莊順榮										
	專案經理	林賢昌										
	資深經理	葉芳谷										
	資深經理	陳璧森										
	經理	曹俊英										
	經理	張東興										
	經理	林志元										
	經理	李超白										
	資深經理	饒鳳珠 (註 1)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梁鴻林協理於 113 年 3 月離職；饒鳳珠資深經理於 113 年 3 月離職。

註 2：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3：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股數 55,030,788 股計算。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各種連接器製造加工買賣。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2 年度銷售金額	佔全年度銷售比例(%)
連接器產品	1,755,519	100.00
合 計	1,755,51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內裝於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 IPC、車用充電器或車用裝置等...做為信號傳輸之用。
- (2)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專用於液晶面板及顯示器，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3)軟排線：內裝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智慧音箱等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4)其他連接器：如浮動模組連接器、power WTB 及 WTB 連接器、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作為電力及信號傳輸之用。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車用連接器與軟排線
- (2) Easy Lock 連接器與軟排線
- (3) USB 3.0、USB type C
- (4) 高頻傳輸用軟排線
- (5) 客製化連接器(線)
- (6) 車載 EV 連接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產品泛指所有用在電子產品訊號與電源上的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包括相關線材、插座、插頭等皆屬於廣義的連接器，連結電子產品中的電路、模組及系統，也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

電子產品因更迭速度快，因此廠商必須審慎觀察分析市場的需求變化，適時推出符合市場趨勢之連接器產品。隨著產品低價化趨勢衝擊廠商利潤，國內廠商也加速轉往非 3C 領域發展，目前台廠已打入 5G、電動車、雲端、智慧家庭、物聯網、工業 4.0 等高附加價值領域的利基型商品，隨著 3C 新品的推出、電動車、自駕車、機器人、無人機以及人工智慧技術，也預計將帶動汽車、工業、醫療、交通等物聯網的應用更加智慧化，形成新的市場商機與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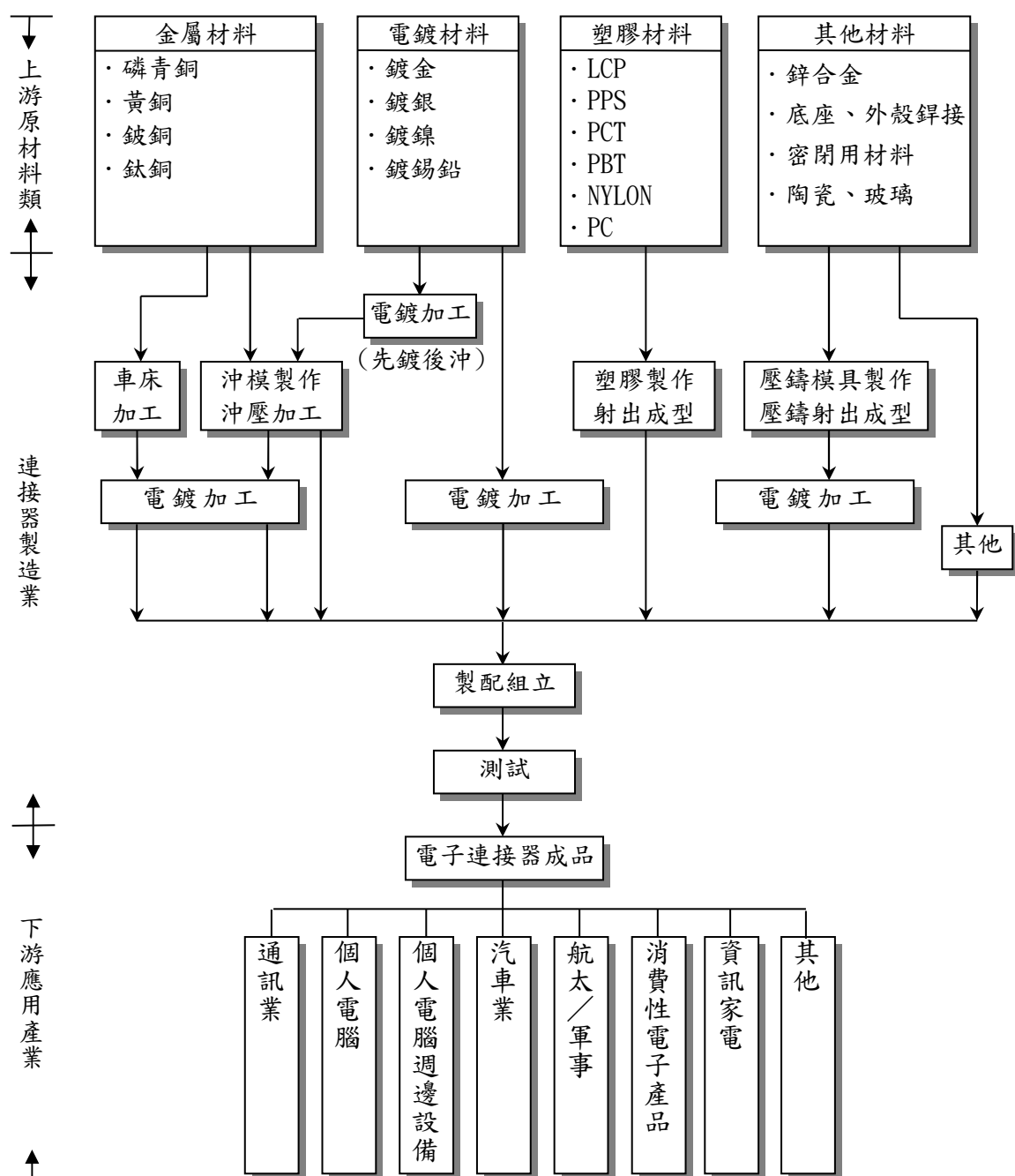
2023 年因受美國聯準會升息、終端庫存去化等因素衝擊導致消費性電子產業疲弱；但伴隨著生成式 AI 崛起、庫存調整也已近尾聲、加上 AI 伺服器快速攀升以及全球電動車的需求持續也帶動連接器的高速資料傳輸介面、大電流與高電壓傳輸線需求，尤其 2023 年電動車、航太、綠色能源、工業應用等產業仍持續成長，預計 2024

年下半年可望優於上半年，而在景氣復甦下將推動連接器族群的成長動力。

市場對連接器的需求永遠存在，尤其 AI 應用對高速資料傳輸的要求，其中高速傳輸晶片、傳輸介面連接器、記憶體與散熱模組等，都將出現規格升級，意味著新商機的到來，終端需求有機會自 2024 年第 2 季起回溫。

未來連接器的市場新需求的連接器將更小、可靠性更高且同時具備一定的智能，且伴隨著高頻高速、精確度更高、成本更低廉、且更自動化。隨著 5G 智慧裝置將開始普及，更多應用也隨之推出，而藉由 5G 的高數據和高傳輸要求更需要高頻高速特性的連接器，估計也可帶動連接器產品的升級與商機；物聯網時代，無線技術無所不在，未來在很多場合如工業、汽車等保證無線傳輸的連接也是一個保障；工業 4.0 的發展，連接器的精密加工，先進的機器將成為產業的主力軍。本公司將秉持著一貫的精神，著重在上述產業連接器的研發，並持續提升技術水準，朝著樹立業界典範前進。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發展趨勢

新興應用市場的需求多元創新，連接器廠商也求新求變朝向新應用產品線發展；而未來連接器的市場新需求的連接器將更小、可靠性更高、無線性能更強且同時具備一定的智能，且伴隨著高頻高速與無線傳輸、精確度更高、成本更低廉、且更自動化。

(2)競爭情形

目前連接器廠商也將面臨諸多新挑戰，包括手機精密度提升、高速網絡通信、以及終端設備小型化、無孔化，促使了連接器朝小微方向發展，而新型連接器需求下超薄，而快充技術等對連接器的電流和功率的承載能力也有更高的要求；隨著汽車、工業、醫療等 IOT 應用的浪潮上持續成長，加上業界積極在 AI 人工智慧、電競市場、智慧製造、物聯網、光纖、智慧穿戴、自駕車、無人機等裝置應用的連接器上布局；應用面上估計可帶來更多連接器的發展機會，包括各種高頻傳輸介面技術的持續進化、連接器/感測器整合新趨勢等新技術發展，也可望為連接器產業再次灌注新驅動力，帶來新一波的市場發展榮景。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期間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研發發展費用	200,313	50,607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 新型 FFC 系列 * 新型 LVDS FFC 系列 *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 USB TYPE C 系列產品 *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 新型 FFC 系列 * 新型 LVDS FFC 系列 *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 客製化車載 CONNECTOR * USB 系列產品 *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 (1)穩定維持目前客戶市場份額，並拓展現有客戶不同產品領域的應用。
- (2)滿足已開發品牌客戶的量產需求，增加品牌客戶短期對營收及利潤的貢獻度。

2.長期計劃

- (1)持續拓展及深耕品牌廠商，增加前期共同開發產品之比重與數量。
- (2)掌握車用智能座艙及汽車電動化趨勢，配合客戶開發應用產品。
- (3)擴大國際業務，持續開發歐、美、日客戶商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及其銷售地區

(1)本公司主要產品如下：

- 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FPC & FFC Connector）
-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LVDS Connector）
- 軟排線（Flexible Flat Cable）
- 車用影音系統連接器及軟排線（Infotainment Connector & Flexible Flat Cable）
- 線對板連接器（Wire-to-Board connector）
- 其他客製化連接器（Customized Connector）

(2)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如下：

內外銷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12 年	
	銷貨收入 淨額	%	銷貨收入 淨額	%
外銷-亞洲	1,469,310	75.15	1,338,024	76.22
外銷-歐洲	160,962	8.23	130,924	7.46
外銷-美洲	28,944	1.48	29,953	1.70
小 計	1,659,216	84.86	1,498,901	85.38
內 銷	296,047	15.14	256,618	14.62
合 計	1,955,263	100.00	1,755,519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致力於各產品市場的發展平衡，目前主要銷售於液晶面板、電視、顯示器及筆記型電腦等相關產業，銷售佔比約達七成以上，其它部份陸續著重於車用市場的開發，就各市場成長性狀況分述如下：

(1)液晶面板、顯示器與液晶電視市場

2024 年因為有運動賽事加持，面板廠對於電視可能會出現的換機潮多有期待，不過，在此同時，面板廠減產也逐漸常態化，因此以各大面板廠的出貨目標來看，不是所有廠商都預期出貨量會較前年成長，但由於電視平均尺寸仍持續放大，因此對於出貨面積的追求更甚於對數量的追求。

2024 年自第 2 季起，陸續有美洲盃足球賽、歐洲足球錦標賽以及巴黎奧運等世界級賽事加持，市場預估可望帶動電視的換機潮，有助於掀起面板新的備貨需求。雖然面板業界對於電視換機潮有所期待，但近幾年來，運動賽事對於需求的拉升力道已經減弱，因此面板業者也不敢期望太高，不過也認為，運動賽事對於已經重度衰退的歐洲市場來說，可望注入一劑強心針。

面板廠雖然藉由減產走出跌價陰影，但實際上的 LCD 電視面板出貨並不佳，根據 DIGITIMES 數據顯示，2023 年全球 LCD 電視面板出貨量為 2.31 億片，年減 10.8%，預估 2024 年的出貨量將增加至 2.35 億片，小幅成長 1.9%。其中，全球最大面板廠京東方 2024 年的電視面板出貨目標為 6,130 萬片，京東方與韓系品牌業者漸行漸遠後，保持主流大尺寸的規模競爭力顯得重要，因為可促使一線品牌持續採

購，另外，京東方也積極布局利基型產品，像是 40 吋、60 吋以及 70 吋等，藉此維持出貨量與出貨面積的雙重成長。TCL 華星 2024 年的電視面板出貨目標規劃為 4,860 萬片，一線品牌客戶包括 TCL 集團以及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佔其總出貨量超過 50%，另外，小米、樂金電子（LG Electronics）和長虹等主要品牌客戶的需求也持續成長。惠科 2024 年的電視面板出貨目標為 3,750 萬片，雖然較 2023 年小幅下滑，但除了有中國電視品牌的訂單持續支持外，惠科也積極擴大 40 吋與 80 吋以上的電視面板產出，預期 2024 年的電視面板供應面積仍將持續成長。

由於電視面板產業已成為寡佔市場，京東方、TCL 華星與惠科等三大巨頭，足以撼動市場價格，讓品牌廠有所顧忌，一線電視品牌業者包括三星、LG 以及海信等，紛紛採取多元化的採購策略，擴大對台灣、日本以及南韓面板廠的電視訂單，也使得這些「關鍵少數」業者 2024 年電視出貨目標明顯成長。以友達來說，由於三星和海信都有意擴大與之合作，預估友達 2024 年的電視面板出貨目標有望上看 1,630 萬片，較 2023 年的 1,470 萬片出貨量持續成長。群創 2024 年規劃的電視面板出貨目標為 3,720 萬片，除了與中國品牌合作良好外，與國際品牌的合作也穩定增加，群創也積極增加大尺寸 55 吋等產品。樂金顯示器（LG Display；LGD）與三星的合作關係持續深化，另外，廣州廠的產能有望大幅回升，在此前提下，LGD 於 2024 年規劃的 LCD 電視面板出貨目標為 1,410 萬片，至於 OLED 電視面板出貨目標則為 660 萬片，整體有明顯成長。

(2)筆記型電腦市場

觀察 2024 年走向，隨市場庫存轉為健康，且預期通膨壓力漸趨穩定，2024 年全球筆電出貨量有望落底反轉。Trend Force 預估 2024 全年成長幅度約 2%~5%，出貨量將略高於疫情前 全年出貨量可達 1.72 億台，年增 3.2%。法人看好，宏碁、華碩、廣達、仁寶等筆電供應鏈將迎來復甦。Trend Force 認為，庫存問題排解後，整體市場將緩步恢復健康流動，能否期待更高幅度出貨增長，還有待持續觀察美中兩大消費市場走向。

華碩對 2024 年筆電需求相對樂觀，預期隨著公司組織調整，及對新事業積極投資及布局，2024 年營運將大步增長。華碩共同執行長分析，有三大因素影響明年產業動態。首先是預期明年總體經濟將優於今年及前年；第二，AI PC 預計明年第 3 季開始會慢慢成熟，可以驅動市場需求；第三，PC 產業在經過連續兩年修正後，預計 2024 年進入正常換機期，總體來看，2024 年相對 2023 年將有相當大的成長機會，預期將成長高個位數百分比。

代工廠廣達、仁寶、緯創、英業達也普遍認為，筆電市場已開始復甦，最明顯的成長幅度將落在 2024 年。仁寶認為，筆電供應鏈復甦趨勢已顯現，業者皆看好出貨將逐季揚升，尤其商用市場已太久沒更新，2024 年應該會湧現一波換機需求。廣達也看好筆電市況逐漸回溫的趨勢，對整體後市不看淡，預估市場需求會在 2024 年大幅回升。法人評估，目前 ODM 廠筆電／PC 營收占比皆已超過 30%，一旦筆電銷售轉為穩定成長，對相關廠商業績將是一大助力。

AI 風潮興起，即便 Windows 10 將於 2025 年 10 月停止服務（End of support），可期 2024 年開始亦可帶動一波換機潮。

消費型需求方面，綜觀前幾大經濟體，中國受限經濟與就業環境低迷，整體市場發展仍悲觀，美國今年回補需求相對強勁，預估 2024 年成長幅度有所收斂。歐洲歷經長達兩年需求調整後，若總經環境改善，有助下半年旺季消費復甦；東南亞則受惠龐大新興消費群體貢獻，出貨量持續向上，整體消費型機種出貨將微幅增長。

(3)車用市場

電動車(EV)市場

疫情後，全球汽車市場恢復成長。在淨零排放趨勢下，電動車在 2023 年銷售占比預估達 23.8%，全球電動車出貨量上看 2,000 萬台，受惠於電動車增長，汽車電子市場規模也將突破 3,000 億美元。在晶片荒緩解及疫後經濟活動復甦下，市場預估 2023 年全球汽車銷量將成長 6.1%，而電動車則因受惠於各國明確淨零排放的目標及車款價降，預估成長仍超過 25%，可望突破 2,000 萬輛。各式電動車中，純電車(BEV)占比達 46%，持續扮演電動車銷量主力角色；氫能源車或稱燃料電池電動車(FCEV)雖只占 0.1%，但預計氫能中大型商用車應用將快速發展。

電動車銷售力道強，車輛上安裝電子元件及系統數普遍增加，雙重力道拉抬之下，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 2023 年預估達 3,159 億美元，車電零組件、模組與次系統需求穩定成長。

就銷售市場而言中國單一國電動車市場仍是全球最大，美國居次，日本第三；在車廠電動車市占率方面，含混合動力車(HEV)銷量，豐田(Toyota)仍以市占 14.0%居首，比亞迪(BYD)則以 13.9%緊追在後，特斯拉(Tesla)則在降價策略運用下，占有 10.9%的市場。此外，由於前述銷量前三位車廠均計畫推出平價電動車款，預計可帶動全球電動車普及率將快速提升。

車用顯示器市場

車用顯示器市場正發生重大轉變，內嵌觸控 TFT LCD 面板出貨量顯著成長，顯見車用市場的技術偏好出現深度變革。這類面板出貨量在 2023 年已達 2,620 萬片，市佔率達 35.1%，此趨勢不僅重塑顯示技術版圖，也預示傳統投射式電容觸控業者正面臨衰退危機。

根據 BNN 報導，內嵌觸控 TFT LCD 面板因將觸控感測器直接整合於面板內，具備整合容易和技術優勢，以及能提升面板平均售價(ASP)等優點，受到市場青睞。這類面板已在手機與平板電腦市場取得主導地位，2023 年出貨市佔率分別達到 55.2%與 45.1%。而在車用領域，尤其在中控顯示器(CSD)的應用，該技術的導入速度更是極為快速，市佔率從 2021 年的 11.7%躍升至 2023 年的 35.1%。這樣的成長軌跡正威脅到傳統在車用市場居領導地位的投射式電容觸控顯示器。

智慧座艙的興起，進一步推動了車用顯示器朝向大尺寸、高互動性的需求。市場研調機構 Omdia S 指出，2023 年，尺寸大於 10 吋的車載觸控顯示器佔總體出貨量的 58.5%，相較 2021 年的 37%大幅提升，而 2023 年出貨的內嵌觸控 TFT LCD 面板，更有 95.7%是大於 10 吋的產品。這些數據凸顯出市場對大尺寸面板的明顯偏好，背後驅動力來自消費者尋求更具沉浸感與互動性的車內體驗。儘管 2024 年整體成長速度可能趨緩，內嵌觸控 TFT LCD 面板仍持續擴大市場版圖，可望在 2025 年突破 50%市佔率。

隨著汽車產業持續往更整合、更具互動性的使用者介面發展，內嵌觸控 TFT LCD 面板的崛起，標誌著車用技術導入的關鍵轉捩點。此趨勢不僅反映產業在滿足消費者需求方面的創新，也暗示了傳統觸控技術可能逐漸式微的未來。當製造商和消費者皆傾向於更精緻、無縫接軌的車內體驗時，這次技術轉移的影響，無疑將形塑未來汽車設計與功能的發展軌跡。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具獨特性產品及解決方案

本公司近年來加強與品牌客戶的合作，從產品設計初期便提供具獨特性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成降低成本、解決生產問題或提高自動化程度，公司亦投入相對多的資源在產品的設計及開發、專利的佈建與保護、以及新產品的測試與驗證上，互信合作模式已陸續獲得多個品牌客戶的肯定，大幅增加本公司的競爭優勢，也做為長期的營收及利潤的良好基礎。

B.與國際大廠供應關係良好，利於產品銷售

本公司的客群相當多元，且均為各領域的領先廠商，在多年合作的基礎下，已培養良好之信賴關係，在各種電子領域，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客戶優先使用本公司產品，均顯示出本公司的長期優勢。此外本公司亦隨時提供客戶相關諮詢及服務，以加強合作之關係。

C.具規模的生產製程及穩定品質

本公司具有一定規模的產品模具及組裝設備開發，以及垂直整合的生產製程，包括衝壓、塑膠射出、電鍍及組裝，由於從模具開發、半成品生產到成品的組裝均能在本公司廠內完成，能大幅增加各部件品質的掌握能力，加上本公司對於品質的要求不遺餘力，以提供客戶安心使用的最佳保證，因此，能大量供貨且具穩定的品質為本公司獲得客戶青睞的重要利基。

(2)有利因素

- A.市場終端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持續有連接器新產品需求。
- B.產品持續開發及技術能力累積。
- C.已具良好自主產品開發及量產基礎。
- D.良好客戶銷售關係。

(3)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原物料價格上漲，增加產品成本。

因應對策：

無論受烏俄戰爭或因高通膨所造成的原物料價格上漲，均對本公司產品成本造成不利的影響，本公司持續檢視產品成本結構及規格設計，精算原物料使用；同時也視市場及客戶反應，適度提高產品售價反應成本上漲的影響。

B.消費電子產品市場競爭劇烈，銷售價格面臨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消費電子產品市場所銷售的產品，面臨客戶成本降低，同業削價競爭的壓力，已是產業的常態，為降低此降價衝擊，本公司持續從終端客戶的關鍵零組件導入，一旦經終端客戶指定使用，均能獲得較穩定的份額及利潤，而要獲得終端客戶的青睞，則需搭配公司整體的產品創新能力、業務開發能力以及良好穩定的生產管理系統。

C.中國大陸人力成本價格上漲，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持續檢視生產流程，以設備自動化生產取代人力組裝，並提供激勵方案，提供直接人員工作效率及熟練程度，並訓練一人多機的職能，且將耗人力低產值的產品或工站外發處理，多管道降低人力成本上漲的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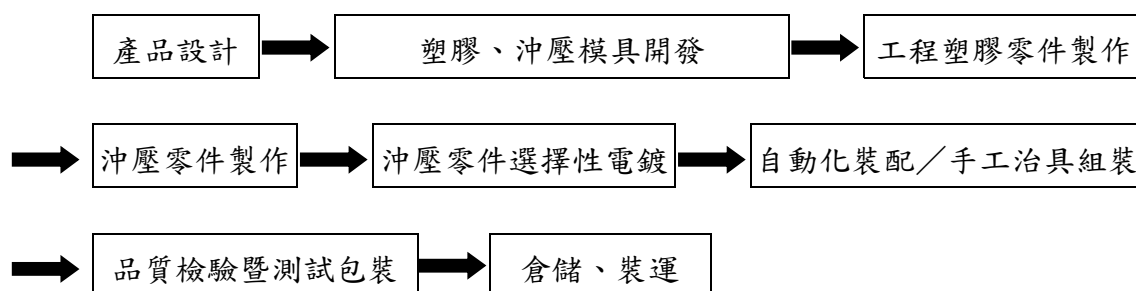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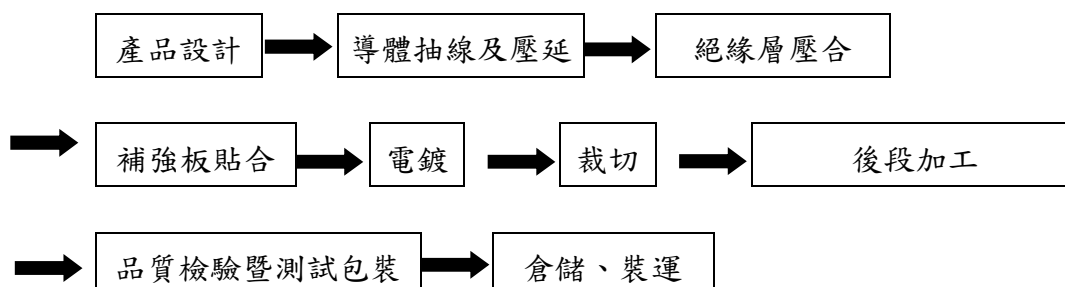
- (1) 軟板暨軟排線連接器：內裝於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2)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連接器：專用於液晶面板及顯示器，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3) 軟排線：內裝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智慧音箱等作為信號傳輸之用。
- (4) 其他連接器：如 power WTB 及 WTB 連接器、浮動式板對板連接器，作為電力及信號傳輸之用。
- (5) 客製產品：為客戶專屬產品或專屬製程應用。

2.產製過程

(1) 連接器



(2) 軟排線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銅 線	溫誠、三鈴、華冠、原業
銅 板	全貿聯、樹鵬、史密斯、溢淀、鎬慶
塑膠粒	華立、福興、允拓、金發、恩路
包 材	開普登、永欣、德冠、美迪諾、嘉銘、振鋒

對於主要原料之供應，本公司均提供未來三個月預估採購量予供應商，以利供應商備料，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在預估採購量未有大幅度變動前提下，供應商均承諾優先供貨；另本公司為分散進貨風險，對於主要零組件之進貨廠商均維持兩家或兩家以上(客戶指定不在此列)；與供應商間尚無簽訂長期供貨契約。

(四)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項 目	111 年(註 3)				112 年(註 3)				113 年度截至前 1 季止(註 2)			
	名稱(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 係
1	集團 0097	246,322	12.60	非關係人	集團 0097	267,164	15.22	非關係人	集團 0097	93,721	21.52	非關係人
2	集團 0008	213,486	10.92	非關係人	集團 0008	166,395	9.48	非關係人	集團 0008	26,047	5.98	非關係人
3	其他	1,495,455	76.48	非關係人	其他	1,321,960	75.30	非關係人	其他	315,777	72.50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1,955,263	100.00		銷貨淨額	1,755,519	100.00		銷貨淨額	435,545	100.00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客戶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111 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銷貨金額減少，主要係客戶需求減少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項 目	111 年(註 3)				112 年(註 3)				113 年度截至前 1 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供應商 A	155,466	20.78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169,095	23.55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28,805	20.12	非關係人
2	供應商 B	70,661	9.44	非關係人	供應商 B	76,937	10.72	非關係人	供應商 B	17,252	12.05	非關係人
3	供應商 C	77,431	10.35	非關係人	供應商 C	69,801	9.72	非關係人	供應商 C	11,259	7.86	非關係人
4	其他	444,738	59.43	非關係人	其他	402,110	56.01	非關係人	其他	85,869	59.97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748,296	100.00		進貨淨額	717,943	100.00		進貨淨額	143,185	100.00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進貨廠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112 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金額減少，主要係因 112 年度生產需求減少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產品		2,116,895	600,800	1,773,614	2,044,314	525,526	1,685,423
合 計		2,116,895	600,800	1,773,614	2,044,314	525,526	1,685,423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產品		136,376	296,047	558,245	1,659,216	108,116	256,618	448,934	1,498,901
合 計		136,376	296,047	558,245	1,659,216	108,116	256,618	448,934	1,498,901

(七) 具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1) 本國法人專利公告發證之件數及排名

項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專利件數	43	44
排名	85	81

(2) 本國法人專利申請之件數及排名

項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專利件數	-	48
排名	-	7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30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及行政人員	223	219	229
	技術及研發人員	313	339	351
	生產線員工	492	481	562
	合 計	1,028	1,039	1,142
平 均 年 歲		34.59	34.95	38.74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5.52	6.02	6.3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17%	1.35%	1.40%
	大 專	26.85%	26.66%	24.69%
	高 中	43.28%	44.46%	45.19%
	高 中 以 下	28.70%	27.53%	28.72%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揭露員工人數為集團企業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生產過程無重大環境污染之情形。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因應未來中國大陸日益重視的環保政策及要求，未來仍有可能需更新現有環保防污設備，以符合法令。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廣泛運用於各項電子資訊產品中，本公司已針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做好充分之研究，並已落實於本公司產品上，諸如各式鍍金連接器及軟排線，此等產品均能符合(RoHS)之要求。

(四)因應國際環保趨勢，本公司以符合環保法規作為企業營運之基礎目標，每年並通過定期外部稽核，持續確保符合各項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的要求。

(五)公司全體同仁努力持續改善，建立綠色設計與環境保護之永續發展企業。

- 1.廠內實施環境綠化。
- 2.廠區內依法室內全面禁煙，室外則劃定吸煙區域，維持廠區空氣清新。
- 3.廠內生活污水依所在工業區管理中心規定經過污水放流槽納管排入污水下水道。
- 4.定期宣導實施廠內環境整理，提示員工重視工作環境。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 a.員工酬勞。
- b.慶弔慰問、員工結婚、生育、住院發放祝賀金及慰問金。
- c.依法全員參加勞保、健保，並提供員工免費團保。
- d.設有員工餐廳，免費提供員工午餐。
- e.提供遠地員工宿舍。
- f.提供經費辦理部門聚餐及聯誼活動。
- g.組織完善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選舉代表組成，並定期開會辦理職工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包括年度國內外旅遊補助，年節獎禮金、生日禮金、獎助學金、特約商店優惠等。
- h.員工信託持股。
- i.年度定期員工健康檢查。

(2)進修及訓練情形

- a.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落實實施以維公司發展之根基。本公司教育訓練區分為內部訓練及派外訓練並依照年度計劃執行。
- b.重視部門內在職訓練，持續要求各部門每年均應辦理課程，並落實推動。
- c.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詹朝貴	112/09/21 112/09/2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張凱明	112/02/22 112/03/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股東會與公司法應注意事項及實務解析	12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精算師精算依法按月提撥應提退休金存入台銀指定帳戶。於民國 79 年 1 月 5 日成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則以查核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支用及給付等事宜，確保勞工權益（舊制）。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新制），本公司每月按選擇或適用新制之員工薪資總額，其對應「月提繳工資分級表」的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勞資雙贏之理念，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以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 ISO14001 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18001 認證，並依規定持續每年接受外稽及定期換證，在環保及員工安全衛生之管理作為均已導入系統化運作，並落實推動下列事項：

- a.依照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推動相關應辦事項，並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提供員工遵循等。
- b.廠區安全：承攬商於進廠施工時，除依規定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外，並嚴格要求依相關規範進行(防火、防災)作業。
- c.環境衛生：定期實施廠區環境(包含廚房、餐廳、宿舍、廁所、花園等)清潔、殺蟲消毒、整理整頓等；特定之工作場所並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d.醫療保健：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對特殊作業人員，則更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如有發生職業災害情事，即可依標準作業程序採取必要之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 e.消防安全：依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及緊急照明燈)等，每年依法定期檢修及申報。
- f.緊急應變：每年定期修訂年度緊急應變計畫及實施緊急應變演練，降低事業危害風險。

(6)職場多元化或性別平等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安全的工作環境，落實僱用多樣性、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法規保護的任何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本公司為就業場所安全及防治性騷擾行為並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且男女薪資報酬比率無顯著差異。

員工女性多元化指標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 (%)	42.35%
女性佔所有主管 (%)	23.27%
女性佔基層主管 (%)	15.87%
女性佔高階主管 (%)	28.13%

年齡多元化指標

類別	百分比
年齡分群：<30 歲	29.26%
年齡分群：30~50 歲	66.22%
按年齡分群：>50 歲	4.52%

性別薪酬平等

類別	差距（%）
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	29.73%
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	25.15%

2.最近年度迄 112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迄 112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

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已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最近年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形，預測未來仍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六、資訊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安室為直屬總經理室的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完善集團內資安管理系統及有效性之技術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控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資訊作業內控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電腦作業管理規範」及「資通安全管控辦法」，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確保公司重要資料機密性、完整性。
- (2)確保各項系統持續正常運作。
- (3)確保經授權始可使用或修改資料與系統。
- (4)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落實資訊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

(1)網路管控

a.架設防火牆

b.所有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並自動更新病毒碼

c.定期對電腦系統與儲存設備做病毒與威脅掃描

d.定期檢查網路服務紀錄有無異常情況

(2)資料管控

a.電腦登入密碼強制定期更改

b.調離職人員應取消原有權限

c.報廢電腦前應先將儲存資料之硬體破壞或是複寫

d.使用者依賦予資料權限進行操作

e.重要圖文資料皆以加密處理

(3)應變機制

a.定時演練資料及系統復原

b.定時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c.隨時宣導資安資訊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a.每年編列資訊安全預算，並實際執行

b.設置專職資安網管人員，執行資安相關工作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目前無因重大資安事件導致遭受損失之情事

2.持續落實資安工作，確保公司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所示：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火災保險合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2.05.31~ 113.05.31	保險合約	無
董事及經理人 責任險合約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2.09.21~ 113.09.21	保險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蘇州樂軒科技有限公司	簽約日：110.11.01~ 合約內容履行完成	採購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03.10~ 合約內容履行完成	採購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Panasonic 集團	簽約日：112.10.23~ 113.10.22	採購合約	無
客戶採購合約	台灣東和電氣有限公司	簽約日：112.12.25~ 合約內容履行完成	採購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132,878	1,395,558	1,452,259	1,210,800	1,363,159	1,379,450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682,347	752,875	746,459	754,191	726,544	763,779
無 形 資 產	12,682	7,195	3,193	3,128	6,781	7,366
其 他 資 產	187,517	180,907	141,950	156,465	113,650	107,618
資 產 總 額	2,015,424	2,336,535	2,343,861	2,124,584	2,210,134	2,258,213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75,582	1,246,983	1,254,415	928,249	1,015,715
	分配後	991,383	1,273,809	1,309,463	988,802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231,997	193,600	100,047	99,599	96,492	84,64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207,579	1,440,583	1,354,462	1,027,848	1,112,207
	分配後	1,223,380	1,467,409	1,409,510	1,088,401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07,845	895,952	989,399	1,096,736	1,097,927	1,175,879
股 本	526,694	536,519	550,479	550,479	550,307	550,307
資 本 公 積	分配前	27,643	48,037	80,854	80,854	80,461
	分配後	27,643	48,037	80,854	80,854	80,46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90,451	510,492	645,482	656,042	672,665
	分配後	374,650	483,666	590,434	595,489	註 3
其 他 權 益	(136,943)	(199,096)	(287,416)	(190,639)	(205,506)	(123,667)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807,845	895,952	989,399	1,096,736	1,097,927
	分配後	792,044	869,126	934,351	1,036,183	註 3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3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 3：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510,605	637,171	758,127	580,405	498,192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67,653	69,227	71,432	79,340	70,510
無 形 資 產	9,283	4,221	2,410	3,128	6,741
其 他 資 產	1,716,934	1,783,148	1,803,712	1,892,240	1,953,996
資 產 總 額	2,304,475	2,493,767	2,635,681	2,555,113	2,529,439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192,283	1,064,441	1,160,774	937,614
	分配後	1,208,084	1,091,267	1,215,822	998,167
非 流 動 負 債	304,347	533,374	485,508	520,763	462,09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496,630	1,597,815	1,646,282	1,458,377
	分配後	1,512,431	1,624,641	1,701,330	1,518,930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807,845	895,952	989,399	1,096,736	1,097,927
股 本	526,694	536,519	550,479	550,479	550,307
資 本 公 積	分配前	27,643	48,037	80,854	80,854
	分配後	27,643	48,037	80,854	80,85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90,451	510,492	645,482	656,042
	分配後	374,650	483,666	590,434	595,489
其 他 權 益	(136,943)	(199,096)	(287,416)	(190,639)	(205,506)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807,845	895,952	989,399	1,096,736
	分配後	792,044	869,126	934,351	1,036,183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三)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2 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2 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

(五)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1,568,882	2,034,104	2,196,721	1,955,263	1,755,519	435,545
營 業 毛 利	452,282	584,118	641,782	494,702	488,607	115,867
營 業 損 益	(8,927)	158,498	169,379	27,982	33,234	3,0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584	(12,641)	1,299	43,146	47,707	(4,189)
稅 前 淨 利	38,657	145,857	170,678	71,128	80,941	(1,10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3,88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3,8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070)	(42,788)	(64,885)	67,981	(31,571)	79,9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119)	93,202	97,108	131,805	45,166	76,01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3,8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119)	93,202	97,108	131,805	45,166	76,0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0.42	2.61	3.09	1.2	1.43	(0.07)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3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141,179	1,285,040	1,339,609	1,099,467	902,042
營業毛利	287,051	257,876	345,819	277,302	221,810
營業損益	32,892	27,421	81,104	24,412	(33,1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09)	104,042	98,144	52,375	128,227
稅前淨利	17,783	131,463	179,248	76,787	95,05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070)	(42,788)	(64,885)	67,981	(31,5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119)	93,202	97,108	131,805	45,16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951	135,990	161,993	63,824	76,7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119)	93,202	97,108	131,805	45,1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42	2.61	3.09	1.2	1.43

註：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

(七)簡明損益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2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不適用。

(八)簡明損益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102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不適用。

(九)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王儀雯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郭文吉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高逸欣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高逸欣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高逸欣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為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落實內部輪調之機制而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分析項目 (註 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92	61.65	57.79	48.38	50.32	47.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39	144.72	145.95	158.62	164.40	165.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6.12	111.91	115.77	130.44	134.21	138.26
	速動比率	90.46	84.27	85.36	101.18	107.21	113.54
	利息保障倍數	8.09	22.94	28.03	10.62	8.86	0.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60	3.07	2.89	3.03	3.05	2.90
	平均收現日數	140.38	118.89	126.29	120.46	119.67	125.86
	存貨週轉率 (次)	4.77	5.49	4.78	4.91	5.11	5.3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60	5.88	4.73	5.91	6.22	5.80
	平均銷貨日數	76.51	66.48	76.35	74.33	71.42	67.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39	2.83	2.93	2.61	2.37	2.3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9	0.93	0.94	0.88	0.81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4	6.49	7.14	3.12	3.92	-0.32
	權益報酬率 (%)	2.19	15.96	17.18	6.12	6.99	-1.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7.34	27.19	31.01	12.92	14.71	-0.80
	純益率 (%)	2.16	6.69	7.37	3.26	4.37	-11.76
	每股盈餘 (元)	0.42	2.61	3.09	1.20	1.43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7.13	11.29	25.10	45.83	26.29	20.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0.97	56.79	43.47	49.97	56.35	106.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70)	4.02	8.98	10.65	6.12	1.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62)	1.80	2.05	7.40	6.87	15.42
	財務槓桿度	0.62	1.04	1.04	1.36	1.45	7.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本公司因客戶需求降低，營收減少，但毛利率因持續精實成本控管及營業費用下降，以致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相關獲利能力之財務比率均因此上升。110 年應收帳款基期較高，111 年應收帳款下降水位，112 年應收帳款微幅增加，使營業現金流量淨流入較同期減少。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註 2:上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94	64.07	62.46	57.08	56.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3.97	2064.69	2064.77	2038.69	1966.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2.83	59.86	65.31	61.9	53.13
	速動比率	38.03	52.20	59.13	57.14	49.06
	利息保障倍數	4.26	20.77	29.42	11.59	10.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68	3.00	2.86	2.78	2.81
	平均收現日數	136.19	121.66	127.62	131.29	129.89
	存貨週轉率 (次)	16.99	15.93	13.49	14.67	17.3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13	2.12	2.59	2.3	2.11
	平均銷貨日數	21.48	22.91	27.05	24.88	21.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94	18.78	19.05	14.58	11.3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8	0.54	0.52	0.42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6	5.89	6.51	2.68	3.34
	權益報酬率 (%)	2.19	15.96	17.18	6.12	6.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38	24.50	32.56	13.95	17.27
	純益率 (%)	2.98	10.58	12.09	5.80	8.51
	每股盈餘 (元)	0.42	2.61	3.09	1.20	1.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	0	12.00	19.44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8.90	0	8.81	21.20	23.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4.50)	(1.01)	7.19	7.35	(3.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8	1.62	1.21	1.58	0.39
	財務槓桿度	1.2	1.32	1.08	1.42	0.7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成本降低致使認列投資收益增加，故 112 年稅後淨利增加，因此相關財務比例如獲利能力等因此上升。惟台灣個體營收及獲利減少，現金流量呈現淨流出。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 112 年營收降低所致。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 2:上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102 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2. 個體財務報表：102 年起依規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文欽會計師及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育雅

林育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見 99~155 頁(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參見 156~214 頁(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210,800	1,363,159	152,359	12.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191	726,544	(27,647)	(3.67%)
無形資產	3,128	6,781	3,653	116.78%
其他資產	156,465	113,650	(42,815)	(27.36%)
資產總額	2,124,584	2,210,134	85,550	4.03%
流動負債	928,249	1,015,715	87,466	9.42%
非流動負債	99,599	96,492	(3,107)	(3.12%)
負債總額	1,027,848	1,112,207	84,359	8.21%
股 本	550,479	550,307	(172)	(0.03%)
資本公積	80,854	80,461	(393)	(0.49%)
保留盈餘	656,042	672,665	16,623	2.53%
其他權益	(190,639)	(205,506)	(14,867)	7.80%
權益總額	1,096,736	1,097,927	1,191	0.1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其他資產：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額資產(未上市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減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減少。				

(二)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

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55,263	1,755,519	(199,744)	(10.22%)
營業成本	1,460,561	1,266,912	(193,649)	(13.26%)
營業毛利	494,702	488,607	(6,095)	(1.23%)
營業費用	466,720	455,373	(11,347)	(2.43%)
營業利益	27,982	33,234	5,252	18.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146	47,707	4,561	10.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1,128	80,941	9,813	13.80%
所得稅費用	7,304	4,204	(3,100)	(42.44%)
本期淨利	63,824	76,737	12,913	20.2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7,981	(31,571)	(99,552)	(146.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1,805	45,166	(86,639)	(65.73%)
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1.本期淨利： 主要係受全球通膨及升息造成市場需求保守、供應鏈持續去化庫存等因素影響，等因素造成營收減少，但本公司持續精實成本控管及營業費減少，讓本期淨利較同期增加。				
2.其他綜合損益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主要係 111 年度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112 年為認列兌換損失。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13 年產品預計銷售目標為 6 億~7 億個以上，係依客戶產業 113 年預計訂單及新產品推估。預期未來整體業績仍將尋求成長機會，在未來年度審慎評估新產線的增設及既有產線效率的改善。並持續致力於內部組織優化，強化成本及費用的管控，提昇管理效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一一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47,008	281,132	179,523	448,617	-	-

註：以合併財報揭露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48,617	217,746	241,658	424,705	-	-

註：以合併財報揭露

1.預計 113 年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新台幣 55,031 仟元。

2.截至刊印日止銀行借款餘額為新台幣 591,00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最近年度並無單一重大資本支出，惟本公司持續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期望藉由增加產品廣度，對未來貢獻營業收入，除此之外，為滿足客戶需求，亦會適度擴增部份機台增加產能，此類支出均為產品模具投資、小型的擴增、改善及維護專案，並不致形成重大資本支出金額。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獲利金額	政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09,694	轉投資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製造及銷售各種連接	主要為轉投資蘇州子公司 112 年度獲利所致。	—	—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781	—	—	—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12 年度(新台幣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
利息收支淨額	3,427	
兌換損益淨額	11,8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	0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0 %	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根據銀行存借款情形安排資金規劃，評估資金來源以降低營運風險。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23 %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68 %	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4.6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00 %	

2.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原料主要來自於大陸與國外進口，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至目前為止，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將持續密切注意物價指數對本公司採購成本的波動情形，並適時地調整產品的售價與降低庫存的水位。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12 年度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於合併公司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針對部分外幣資金需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為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
2. 112 年度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關係替子公司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112 年度個別最高餘額為新台幣 64,850 元(美元 2,000 仟元)，期末餘額為新台幣 61,410 仟元(美元 2,000 仟元)。上述背書保證均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 112 年度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禾昌科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因營運週轉關係向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申請資金貸與，112 年度最高餘額為新台幣 616,075 仟元(美元 19,000 仟元)，期末餘額為

新台幣 583,395 仟元(美元 19,000 仟元)。上述資金貸與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配合客戶開發相關連接器產品，並朝提高附加價值方向努力，而 113 年度預計將為 LCD PANEL CONNECTOR、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車載影音及 ADAS CONNECTOR & CABLE 系列產品等投入約新台幣 1.2 億元經費。

研發團隊整合產品設計、精密模具開發、自動化機器開發之優良技術，進行產品創新設計，配合高頻及精密產品市場需求，現已陸續將相關技術與經驗運用在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車載影音、客製化車載連接器相關產品上，在產品製程方面持續進行精密模具開發及新型自動化設備開發，以提昇產品競爭力。

最近年度計畫產品	目前進度	113 年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新型 FPC CONNECTOR 系列	產品驗證階段	NTD 7,000,000	2024 年 9 月
新型 FFC 系列	產品試產階段	NTD 3,000,000	2024 年 7 月
新型 LVDS FFC 系列	產品試產階段	NTD 3,000,000	2024 年 10 月
新型車載 EV CONNECTOR 系列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21,000,000	2025 年 12 月
車載影音、ADAS、高頻 CONNECTOR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17,000,000	2025 年 11 月
客製化車載 CONNECTOR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15,000,000	2025 年 10 月
USB 系列產品	產品驗證階段	NTD 6,000,000	2025 年 5 月
DATA STORAGE & POWER 相關 CONNECTOR	產品試產階段	NTD 8,000,000	2025 年 3 月
Customized CONNECTOR & CABLE MODULE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20,000,000	2025 年 10 月
Customized Mini & Micro LED CABLE & CONNECTOR	產品設計與樣產階段	NTD 20,000,000	2025 年 9 月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要求相同物品進貨廠商均要維持兩家以上的合格廠商，以確保供貨的品

質、穩定性及藉此持續降低採購單價；銷貨方面，近年來不斷拓展不同領域的產品市場及客戶，目前已相當分散，過度集中之風險相對不高。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1)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訂定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公司治理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其他相關辦法及程序書，一切業務運作依據法令規定及公司制度辦理以控制風險，若預期或發生風險情事時，應立即呈報直屬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董事會，並得召開董事會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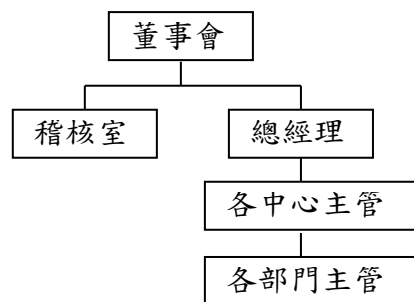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1 權責

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董事會

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各部門主管、稽核室

(2)-2 組織架構圖



(2)-3 各項業務風險管理簡述如下：

- ① 稽核室：依據公司內控制度及年度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 ② 經企室：產業分析、銷售成本分析及督導。
- ③ 資訊室：資訊安全管理。
- ④ 法務室：公司各項專利之申請及訴訟風險控管。
- ⑤ 人資室：環境安全及衛生建立與維持、法令規範的審核及建立、人力資源規劃及應變。
- ⑥ 財務中心：財務風險評估及管控、執行董事會運作。

- ⑦業務中心：市場資訊收集及行銷規劃，客戶帳款追蹤及授信額度建立評估。
- ⑧研發工程中心：新產品開發可行性、研發資源投入評估。
- ⑨設備開發部：自動化設備開發。
- ⑩資材部：原物料採購制度建立及市場價格波動應變。
- ⑪品保部：品質方針政策擬定及控管成品檢驗規範、製造及執行、不良品損害及應變對策。

2.長期以來資訊安全就是本公司相當重視的一個環節，為使公司業務能順利運作，防止資訊系統發生未經許可之存取、洩漏、攻擊、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等情事，並且確保機密性、可用性，公司訂有「電子計算機作業循環」、「資通安全管控辦法」專章，每年多次相關查核，並持續改善，面對網路攻擊日新月異，除了倚靠資安設備及軟體防護外，也需要建立起人員的資安防護觀念，我們知道資訊安全不可能做到滴水不漏，但如發生了資安問題時，希望將可能的損害降至最低，制訂資安保全各項措施如下：

(1)資安保全措施

- (1)-1 導入資料加密系統以保全重要資料
 - a. 嚴格控管資料對外放行權限與規則。
 - b. 每季檢討資料對外放行內容及合理性。
- (1)-2 導入圖文管理系統(PLM)，圖文資料統一加密管理，並嚴格控管取得權限，經特定審核程序完成後，始可取得資料。
- (1)-3 資安設備更新及添購
 - a. 評估設備是否符合現行防護需求。
 - b. 設備、軟體更新或添購。
- (1)-4 進行資訊安全案例分析及防範宣導
資安專人依現行實例分析與宣導。
- (1)-5 使用外接儲存設備(USB、光碟燒錄等)需經申請
 - a. 停用各項外接儲存設備。
 - b. 經申請並審核通過始可由專人協助轉出資料。
- (1)-6 定期資訊循環查核，持續改善
 - a. 每季內部資訊循環查核。
 - b. 每年會計師資訊循環查核。
 - c. 每年資訊內控自評稽查。

(2)備份、備援措施

- (2)-1 適當頻率的備份機制且異地存放。
- (2)-2 定期資料復原測試，確保備份正確性。
- (2)-3 建立硬體備援機制，問題產生時可快速排除。

(3)資安情資分析及因應

由資安專人時時掌握各項資安情資，分析及評估風險並制訂因應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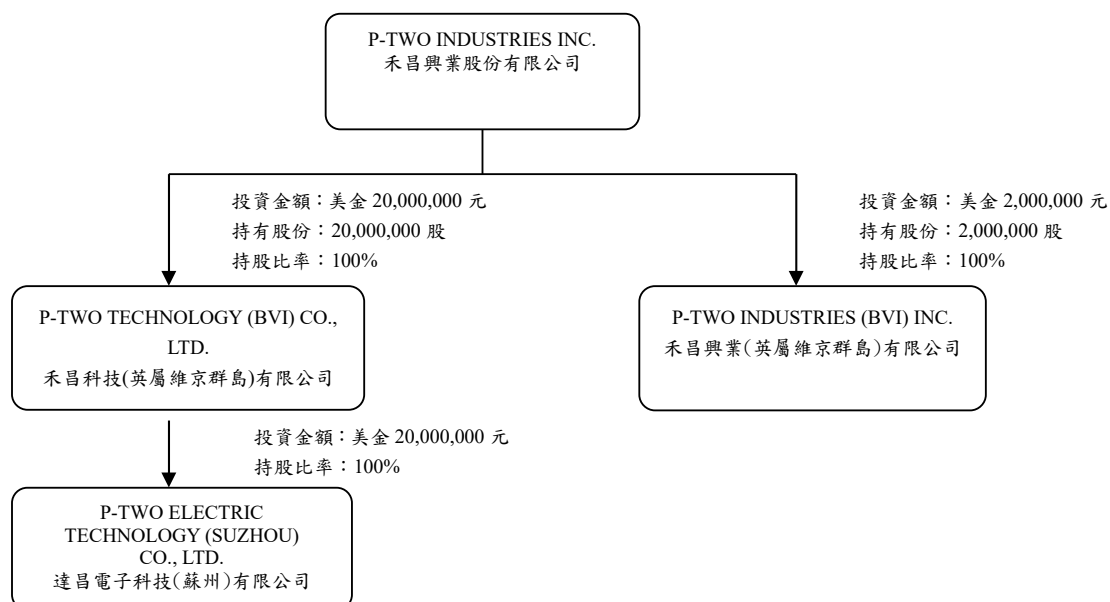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000.5.26	Tropic Isle Building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20,000,000 元	Investment and trading activities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000.9.8	蘇州市新區楓橋工業園華山路 158-86 號	美金 20,000,000 元	連接器等新型電子元輔件之製造及銷售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註)	2002.12.16	Coastal Building, Wickham's Cay II P O Box 22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2,000,000 元	Investment and trading activities

註:禾昌興業(毛里求斯)有限公司於 2021 年 12 月變更註冊地至英屬維京群島，並已完成更名。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台灣禾昌負責主要的業務、研發及管理活動，達昌(蘇州)利用大陸較完整的生產設備，負責生產活動並就近交貨給客戶，除大陸內銷訂單以外，大部份客戶均由台灣接單，並向達昌採購成品，銷貨給終端客戶。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及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則為境外控股公司。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董事	禾昌-陳可宣	20,000,000	100%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禾昌科技-陳可宣	註1	100% 0
	監事	詹朝貴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董事	禾昌-陳可宣	2,000,000	100%

註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12年度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值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元) (稅後)	
禾昌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614,100	1,350,652	-	1,350,652	-	(105)	109,694	0.18	
達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614,100	1,883,431	536,718	1,346,713	1,502,993	65,063	109,622	註1	
禾昌興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61,410	601,065	-	601,065	-	(93)	1,781	0.03	

註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料。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可 宣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5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興華路9, 9-1號

電話：(03)3769999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電子連接器，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之風險在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年度銷貨金額重大之客戶中，對該等客戶營收成長率等特定指標較高者，其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個體綜合損益表。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上述客戶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及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上述客戶其本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樣本抽核至外部交易文件及客戶貨款回收情形，用以驗證交易真實發生及收款情況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俾確認部分特定銷售客戶之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高 逸 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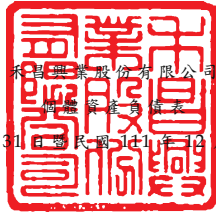


高 逸 欣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5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03,486	4	\$	205,955	8	\$	247,500	9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九)		317,611	13		324,644	13		465,407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6,547	-		1,514	-		2,640	-
1200	其他應收款		469	-		413	-		37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31,634	1		3,113	-		8,322	-
130X	存貨 (附註十)		36,059	2		42,430	2		69,694	3
1410	預付款項		2,119	-		2,261	-		2,10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7	-		75	-		40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8,192	20		580,405	23		796,436	3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	-		8,562	-		20,47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	-		15,355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一)		1,947,008	77		1,857,440	73		1,735,447	6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二及二五)		70,510	3		79,340	3		71,432	3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三)		914	-		1,631	-		1,775	-
1801	電腦軟體		6,741	-		3,128	-		2,4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4,926	-		6,161	-		6,741	-
1915	預付設備款		963	-		2,906	-		777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5	-		185	-		18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31,247	80		1,974,708	77		1,839,245	70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29,439	100		\$ 2,555,113	100		\$ 2,635,68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528,500	21	\$	448,500	18	\$	468,500	18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		22,824	1		13,403	1		18,91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五及二五)		295,857	12		313,026	12		369,101	1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75,197	3		78,637	3		100,43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12,350	1		37,780	1		46,761	2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三)		722	-		714	-		63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28,500	1		38,500	2		150,0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465	-		7,054	-		6,4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69,415	39		937,614	37		1,160,774	4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29,000	1		46,500	2		45,000	2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7,25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55,832	2		30,440	1		29,409	1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三)		200	-		922	-		1,13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十七)		8,605	-		12,924	-		15,148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37	-		37	-
26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368,460	15		429,940	17		387,520	1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62,097	18		520,763	20		485,508	18
2XXX	負債總計		1,431,512	57		1,458,377	57		1,646,282	62
	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550,307	22		550,479	22		550,479	21
3200	資本公積		80,461	3		80,854	3		80,854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4,127	12		287,566	11		271,38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7,042	6		233,239	9		168,53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11,496	8		135,237	6		205,567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72,665	26		656,042	26		645,482	2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9,052)	(4)	(	85,604)	(4)	(	163,717)	(6)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0,000)	(4)	(	81,438)	(3)	(	69,522)	(3)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6,454)	-	(	23,597)	(1)	(	54,177)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205,506)	(8)	(	190,639)	(8)	(	287,416)	(11)
31XX	權益總計		1,097,927	43		1,096,736	43		989,399	3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529,439	100		\$ 2,555,113	100		\$ 2,635,6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 902,042	100	\$ 1,099,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七、 十九及二五）	<u>680,232</u>	<u>75</u>	<u>822,165</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221,810</u>	<u>25</u>	<u>277,302</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62,433	7	59,483	6
6200	管理費用	88,394	10	90,04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4,156</u>	<u>11</u>	<u>103,359</u>	<u>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4,983</u>	<u>28</u>	<u>252,890</u>	<u>2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33,173</u>)	(<u>3</u>)	<u>24,412</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7,720	1	2,635	-
7010	其他收入	9,164	1	5,77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80	1	7,333	1
7050	財務成本	(10,153)	(1)	(7,249)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113,016</u>	<u>12</u>	<u>43,880</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28,227</u>	<u>14</u>	<u>52,375</u>	<u>5</u>
7900	稅前淨利	95,054	11	76,78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18,317</u>	<u>2</u>	<u>12,96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6,737</u>	<u>9</u>	<u>63,824</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及二十）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49	-	\$ 2,22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562)	(1)	(11,91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	-	(445)	-
8310		(8,123)	(1)	(10,13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448)	(3)	78,113	7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31,571)	(4)	67,981	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5,166	5	\$ 131,805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1.43		\$ 1.20	
9810	稀 釋	\$ 1.41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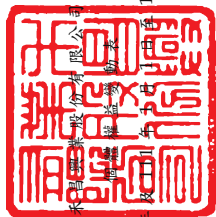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數(仟股)	股本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A1	55,048	\$ 550,479	\$ 80,854	\$ 271,384	\$ 168,531	\$ 205,567	\$ 645,482		(\$ 163,717)	(\$ 54,177)	(\$ 69,522)	(\$ 287,416)
B1	-	-	-	16,182	-	(16,182)	-	-	-	-	-	-
B3	-	-	-	-	64,708	(64,708)	-	-	-	-	-	-
B5	-	-	-	-	-	(55,048)	(55,048)	-	-	-	-	(55,048)
D1	-	-	-	-	-	63,824	63,824	-	-	-	-	63,824
D3	-	-	-	-	-	1,784	1,784	-	78,113	-	(11,916)	66,197
D5	-	-	-	-	-	65,608	65,608	-	78,113	-	(11,916)	66,197
N1	-	-	-	-	-	-	-	-	-	30,580	-	30,580
Z1	55,048	550,479	80,854	287,566	233,239	135,237	656,042		(85,604)	(23,597)	(81,438)	(190,639)
B1	-	-	-	6,561	-	(6,561)	-	-	-	-	-	-
B3	-	-	-	-	(66,197)	66,197	-	-	-	-	-	-
B5	-	-	-	-	-	(60,553)	(60,553)	-	-	-	-	(60,553)
D1	-	-	-	-	-	76,737	76,737	-	-	-	-	76,737
D3	-	-	-	-	-	439	439	-	(23,448)	-	(8,562)	(32,010)
D5	-	-	-	-	-	77,176	77,176	-	(23,448)	-	(8,562)	(32,010)
N1	(17)	(172)	(393)	-	-	-	-	-	-	565	-	565
N1	-	-	-	-	-	-	-	-	-	16,578	-	16,578
Z1	55,031	\$ 550,307	\$ 80,461	\$ 294,127	\$ 167,042	\$ 211,496	\$ 672,665		(\$ 109,052)	(\$ 6,454)	(\$ 90,000)	(\$ 205,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5,054	\$ 76,7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909	9,714
A20200	攤銷費用	5,173	4,4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6)	(7)
A20900	財務成本	10,153	7,249
A21200	利息收入	(7,720)	(2,6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578	30,58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13,016)	(43,8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01)	(21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708)	(3,568)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3,408)	24,6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281	184,82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052)	5,223
A31200	存 貨	8,079	30,832
A31230	預付款項	142	(1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2)	327
A32150	應付帳款	9,499	(6,70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859)	(79,6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03)	(23,5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89)	62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70)	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4,746)	214,8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583	2,5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120)	(7,1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230)	(28,0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513)	182,2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4,90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價款	15,57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652)	(26,69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u>26,178</u>	<u>4,30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104</u>	<u>(37,29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80,000	(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7,500)	(170,000)
C01800	償還應付關係人資金融通款	(62,31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37)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14)	(59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0,553)</u>	<u>(55,04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1,114)</u>	<u>(185,64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4</u>	<u>(83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02,469)	(41,5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5,955</u>	<u>247,50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3,486</u>	<u>\$ 205,9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5 年 1 月，主要業務為產銷各類電子連接器(Connector)。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並未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 表達重分類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之資金用於實質投資及金融投資之相關運用限制並未改變該存款之性質，本公司可要求即取得該等金額，該專戶存款列報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較為適當，故於 112 年改變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之表達，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0,365 仟元、56,040 仟元及 76,742 仟元。111 年度現金流量項目之影響如下：

	調	整	數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18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	28,2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 影響數		<u>7,543</u>	
		<u>(\$ 20,702)</u>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

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商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定期存款、應收款項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之銷售。由於連接器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使用虧損扣抵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	\$ 8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5,856	205,87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7,551	-
	<u>\$ 103,486</u>	<u>\$ 205,955</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受限制用途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國內權益工具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 -	\$ 8,562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5,355

本公司評估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風險不高，且原始認列後其信用風險並未增加。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總帳面金額	\$ 317,833	\$ 324,962
減：備抵損失	(<u>222</u>)	(<u>318</u>)
	<u>\$ 317,611</u>	<u>\$ 324,644</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無顯著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排除已提列 100%損失之特殊個案款項）。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90 天以下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97,576	\$ 20,035	\$ -	\$ 222	\$317,8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u>222</u>)	(<u>222</u>)
攤銷後成本	<u>\$297,576</u>	<u>\$ 20,035</u>	<u>\$ -</u>	<u>\$ -</u>	<u>\$317,61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90天以下	逾 91~180天	逾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17,995	\$ 6,649	\$ -	\$ 318	\$324,96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318)	(318)
攤銷後成本	<u>\$317,995</u>	<u>\$ 6,649</u>	<u>\$ -</u>	<u>\$ -</u>	<u>\$324,64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18	\$ 32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96)	(7)
年底餘額	<u>\$ 222</u>	<u>\$ 318</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30,765	\$ 37,907
在 製 品	3,734	3,826
原 物 料	<u>1,560</u>	<u>697</u>
	<u>\$ 36,059</u>	<u>\$ 42,430</u>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708 仟元及 3,568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P-TWO TECHNOLOGY	\$ 1,345,942	\$ 1,258,032
P-TWO INDUSTRIES	<u>601,066</u>	<u>599,408</u>
	<u>\$ 1,947,008</u>	<u>\$ 1,857,440</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P-TWO TECHNOLOGY	100%	100%
P-TWO INDUSTRIES	100%	100%

本公司係透過 P-TWO TECHNOLOGY 於大陸設立連接器廠－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公司（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280	\$ 67,508	\$ 33,414	\$ 13,763	\$ 6,276	\$ 16,576	\$ 19,271	\$ 192,088
增 添	-	-	-	-	-	-	39,025	39,025
處 分	-	-	(982)	-	(2,663)	(107)	(24,281)	(28,033)
各 類 別 重 分 類	-	-	10,574	1,498	1,903	1,231	(15,206)	-
重 分 類 至 無 形 資 產	-	-	-	-	-	-	(8,786)	(8,786)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5,280</u>	<u>\$ 67,508</u>	<u>\$ 43,006</u>	<u>\$ 15,261</u>	<u>\$ 5,516</u>	<u>\$ 17,700</u>	<u>\$ 10,023</u>	<u>\$ 194,294</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57,558	\$ 30,618	\$ 11,453	\$ 4,893	\$ 8,226	\$ -	\$ 112,748
處 分	-	-	(386)	-	(2,663)	(107)	-	(3,156)
折 舊 費 用	-	2,267	4,388	3,397	1,358	2,782	-	14,192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59,825</u>	<u>\$ 34,620</u>	<u>\$ 14,850</u>	<u>\$ 3,588</u>	<u>\$ 10,901</u>	<u>\$ -</u>	<u>\$ 123,784</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35,280</u>	<u>\$ 7,683</u>	<u>\$ 8,386</u>	<u>\$ 411</u>	<u>\$ 1,928</u>	<u>\$ 6,799</u>	<u>\$ 10,023</u>	<u>\$ 70,510</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280	\$ 67,361	\$ 34,388	\$ 9,703	\$ 6,800	\$ 15,936	\$ 10,415	\$ 179,883
增 添	-	-	-	-	-	-	26,286	26,286
處 分	-	(253)	(1,745)	-	(1,009)	(1,808)	(4,086)	(8,901)
各 類 別 重 分 類	-	400	771	4,060	485	2,448	(8,164)	-
重 分 類 至 無 形 資 產	-	-	-	-	-	-	(5,180)	(5,180)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5,280</u>	<u>\$ 67,508</u>	<u>\$ 33,414</u>	<u>\$ 13,763</u>	<u>\$ 6,276</u>	<u>\$ 16,576</u>	<u>\$ 19,271</u>	<u>\$ 192,088</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55,544	\$ 30,949	\$ 9,703	\$ 4,665	\$ 7,590	\$ -	\$ 108,451
處 分	-	(253)	(1,745)	-	(1,009)	(1,808)	-	(4,815)
折 舊 費 用	-	2,267	1,414	1,750	1,237	2,444	-	9,112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57,558</u>	<u>\$ 30,618</u>	<u>\$ 11,453</u>	<u>\$ 4,893</u>	<u>\$ 8,226</u>	<u>\$ -</u>	<u>\$ 112,74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35,280</u>	<u>\$ 9,950</u>	<u>\$ 2,796</u>	<u>\$ 2,310</u>	<u>\$ 1,383</u>	<u>\$ 8,350</u>	<u>\$ 19,271</u>	<u>\$ 79,340</u>

於 112 及 11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重大組成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5至10年
機 器 設 備	1至7年
模 具 設 備	1年
辦 公 設 備	3年
其 他 設 備	5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u>\$ 914</u>	<u>\$ 1,63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45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u>\$ 717</u>	<u>\$ 602</u>

(二) 租賃負債

已認列之租賃負債餘額請參閱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0.89%~1.40%	0.89%~1.4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暨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重要承租項目係承租若干運輸設備做為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3~3.67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另外，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房屋建築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餘重大租賃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19</u>	<u>\$ 67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90)</u>	<u>(\$ 1,193)</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信用額度借款	<u>\$ 528,500</u>	<u>\$ 448,500</u>
借款年利率	0.50%~1.90%	1.49%~1.90%
最後到期日	113年2月8日至 113年7月2日	112年1月4日至 112年5月8日

已動用及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信用額度借款	<u>\$ 57,500</u>	<u>\$ 85,000</u>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28,500)</u>	<u>(38,500)</u>
	<u>\$ 29,000</u>	<u>\$ 46,500</u>
借款年利率	1.90%~2.05%	1.55%~1.70%
最後到期日	113年7月25日至 115年8月16日	112年9月27日至 114年8月23日

已動用及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五、應付帳款

帳列應付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4 個月。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離職金及獎金	\$ 40,032	\$ 42,632
應付休假給付	9,400	9,30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335	6,159
應付勞務費	5,490	8,289
其 他	12,940	12,257
	<u>\$ 75,197</u>	<u>\$ 78,637</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942	\$ 19,9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337)	(7,0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605</u>	<u>\$ 12,9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 年 1 月 1 日	<u>\$ 22,263</u>	<u>(\$ 7,115)</u>	<u>\$ 15,148</u>
當期服務成本	188	-	188
利息費用（收入）	156	(51)	105
認列於損益	<u>344</u>	<u>(51)</u>	<u>29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	(52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008)	-	(1,00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96)</u>	<u>-</u>	<u>(69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04)</u>	<u>(525)</u>	<u>(2,229)</u>
雇主提撥	-	(288)	(288)
福利支付	<u>(912)</u>	<u>912</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9,991</u>	<u>(\$ 7,067)</u>	<u>\$ 12,924</u>
112 年 1 月 1 日	<u>\$ 19,991</u>	<u>(\$ 7,067)</u>	<u>\$ 12,924</u>
當期服務成本	191	-	191
利息費用（收入）	278	(101)	177
認列於損益	<u>469</u>	<u>(101)</u>	<u>3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4	-	13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52)</u>	<u>-</u>	<u>(65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8)</u>	<u>(31)</u>	<u>(549)</u>
雇主提撥	-	(4,138)	(4,138)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19,942</u>	<u>(\$ 11,337)</u>	<u>\$ 8,60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38	\$ 31
營業費用	<u>330</u>	<u>262</u>
	<u>\$ 368</u>	<u>\$ 29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00%	1.4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625%	2.6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342)	(\$ 366)
減少 0.25%	\$ 354	\$ 37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0	\$ 365
減少 0.25%	(\$ 331)	(\$ 35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68	\$ 2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0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5,031</u>	<u>55,048</u>
已發行股本	<u>\$ 550,307</u>	<u>\$ 550,47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保留新台幣 3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8,978	\$ 8,978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57,154	39,221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4,329</u>	<u>32,655</u>
	<u>\$ 80,461</u>	<u>\$ 80,854</u>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已既得限制 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78	\$ 26,441	\$ 45,43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u>-</u>	<u>12,780</u>	(<u>12,78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978	39,221	32,6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39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u>-</u>	<u>17,933</u>	(<u>17,933</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78</u>	<u>\$ 57,154</u>	<u>\$ 14,32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 30% 至 10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依本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本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61	\$ 16,182		
特別盈餘公積	(66,197)	64,708		
現金股利	60,553	55,048	\$ 1.1	\$ 1.0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718	
特別盈餘公積	32,010	
現金股利	55,030	\$ 1.0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九、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179	\$ 7,1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01	216
	<u>\$ 8,480</u>	<u>\$ 7,333</u>

(二)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139	\$ 7,236
租賃負債利息	14	13
	<u>\$ 10,153</u>	<u>\$ 7,249</u>

(三)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01	\$ 3,963
營業費用	7,208	5,751
	<u>\$ 14,909</u>	<u>\$ 9,71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173</u>	<u>\$ 4,46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51,803	\$ 148,988
勞健保費用	12,353	12,250
退職後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066	5,959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368	293
離職福利	1,223	1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二)	16,578	30,580
其他員工福利	5,795	5,27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94,186</u>	<u>\$ 203,35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98	\$ 18,139
營業費用	<u>176,288</u>	<u>185,211</u>
	<u>\$ 194,186</u>	<u>\$ 203,350</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個體財務報表）分別以不低於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5 日及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估列比例 (%)	估列比例 (%)
員工酬勞	<u>\$ 4,783</u>		4.67	<u>\$ 4,135</u> 4.98
董事酬勞	<u>\$ 2,552</u>		2.49	<u>\$ 2,024</u> 2.4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2	\$ 13,8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35	1,2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137)	(3,33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6,517</u>	<u>1,16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317</u>	<u>\$ 12,96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95,054</u>	<u>\$ 76,7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011	\$ 15,3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35	1,29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208	(6,3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000	6,0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2,137</u>)	(<u>3,33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317</u>	<u>\$ 12,963</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29	\$ -	\$ 3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85	(753)	(110)	1,722
備抵存貨損失	1,337	(342)	-	995
應付休假給付	1,860	20	-	1,88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9	(379)	-	-
	<u>\$ 6,161</u>	<u>(\$ 1,125)</u>	<u>(\$ 110)</u>	<u>\$ 4,92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4,568	\$ 24,556	\$ -	\$ 49,124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	(255)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91	-	1,091
	<u>\$ 30,440</u>	<u>\$ 25,392</u>	<u>\$ -</u>	<u>\$ 55,832</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030	\$ -	(\$ 445)	\$ 2,585
備抵存貨損失	2,051	(714)	-	1,337
應付休假給付	1,660	200	-	1,86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79	-	379
	<u>\$ 6,741</u>	<u>(\$ 135)</u>	<u>(\$ 445)</u>	<u>\$ 6,16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2,144	\$ 2,424	\$ -	\$ 24,568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	(26)	-	2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7	(1,367)	-	-
	<u>\$ 29,409</u>	<u>\$ 1,031</u>	<u>\$ -</u>	<u>\$ 30,440</u>

(三) 與投資子公司收益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在可預見之未來，除對 P-TWO INDUSTRIES 之投資收益將在美金 700 萬元限額內匯回外，其餘投資收益均不匯回；且已分別於 109 年 7 月及 108 年 12 月各匯回美金 150 萬元，故本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僅針對 P-TWO INDUSTRIES 美金 400 萬元之盈餘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P-TWO INDUSTRIES 全數盈餘不匯回；P-TWO TECHNOLOGY 之投資收益將視每年實際盈餘情形並在一定限額間不匯回外，其餘投資收益在可預見之未來匯回。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子公司收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 187,671 仟元及 235,296 仟元。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止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6,737</u>	<u>\$ 63,82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3,650	53,0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7	2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80	79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4,307	54,05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均為無償發行，存續期間均為3年，惟前3次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其餘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及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各次發行資訊如下：

	發 行 總 額	發 行 股 數 (仟 股)	股 東 會 決 議 日 期
第3次發行	\$ 10,000	1,000	108年6月5日
第4次發行	\$ 10,000	1,000	109年6月9日
第5次發行	\$ 4,000	400	110年8月20日
第6次發行	\$ 12,000	1,200	112年6月6日

1. 本公司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2.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收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收回，並辦理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仟股）	單位（仟股）
年初流通在外	1,518	2,097
本年度既得	(809)	(579)
本年度註銷	(17)	-
年底流通在外	<u>692</u>	<u>1,518</u>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6,578 仟元及 30,580 仟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8,562	\$ 20,4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562)	(11,916)
年底餘額	\$ -	\$ 8,562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減等風險因子推估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59,932	\$ 551,1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56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48,338	1,368,54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定期存款、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 1 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於本公司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針對部分外幣資金需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2% 時，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218 仟元及 4,312 仟元。2%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

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外幣現金與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7,551	\$ 15,355
—金融負債	30,922	270,1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5,856	205,871
—金融負債	556,000	265,000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受到之 TAIBOR 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601 仟元及 21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未履行合約義務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本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66%及 6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暨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之現金流量編製。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 年 以 內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112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93,878	\$ -	\$ 368,460
租賃負債	728	203	-
浮動利率工具	527,000	29,000	-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u>\$ 951,606</u>	<u>\$ 29,203</u>	<u>\$ 368,460</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05,066	\$ -	\$ 429,940
租賃負債	728	931	-
浮動利率工具	218,500	46,500	-
固定利率工具	268,500	-	-
	<u>\$ 892,794</u>	<u>\$ 47,431</u>	<u>\$ 429,940</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86,000	\$ 533,500
— 未動用金額	334,000	564,000
	<u>\$ 920,000</u>	<u>\$ 1,097,5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TWO TECHNOLOGY	子 公 司
P-TWO INDUSTRIES	子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孫 公 司

(二)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10,246</u>	<u>\$ 3,655</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639,271</u>	<u>\$ 749,022</u>

由本公司接單而透過第三地或直接向大陸子公司進貨之價格，係考量產品與客戶狀況及大陸當地法令後，原則上依大陸子公司營運成本加一定比率後決定，視資金狀況收付。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6,547</u>	<u>\$ 1,514</u>
其他應收款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31,634</u>	<u>\$ 3,11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295,857</u>	<u>\$ 313,02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孫 公 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26,178</u>	<u>\$ 4,302</u>	<u>\$ 1,301</u>	<u>\$ 216</u>

(七)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P-TWO INDUSTRIES	<u>\$ 368,460</u>	<u>\$ 429,940</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 0%。本公司、P-TWO TECHNOLOGY、及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分別與 P-TWO INDUSTRIES 簽訂借款合同，約定可於十年內循環動用，資金貸與總額度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為美金 19,000 仟元。

(八)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孫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61,410</u>	<u>\$ 61,420</u>

(九) 其他

代購原料

關係人類別／名稱	代購	價款	代購服務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孫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u>\$ 10,882</u>	<u>\$ 7,933</u>	<u>\$ 6,518</u>	<u>\$ 1,246</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582	\$ 15,681
退職後福利	207	207
股份基礎給付	<u>5,686</u>	<u>10,152</u>
	<u>\$ 24,475</u>	<u>\$ 26,0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公司及個人績效與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受限制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自子公司 P-TWO INDUSTRIES 匯回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產業辦法屬限制用途之活期存款。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40,351</u>	<u>\$ 56,040</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3,600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417,588</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63,410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1,947,008</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6,572	30.705	（美元：新台幣）	\$ 508,843
人民幣	39,131	4.335	（人民幣：新台幣）	<u>169,633</u>
				<u>\$ 678,476</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7,672	30.710	（美元：新台幣）	<u>\$ 542,70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60,483	30.710	（美元：新台幣）	<u>\$ 1,857,440</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175	30.710	（美元：新台幣）	\$ 619,574
人民幣	31,468	4.409	（人民幣：新台幣）	<u>138,742</u>
				<u>\$ 758,31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108(美元:新台幣)	\$ 4,866	29.804(美元:新台幣)	\$ 11,315
人民幣	4.396(人民幣:新台幣)	2,313	4.422(人民幣:新台幣)	(4,198)
		<u>\$ 7,179</u>		<u>\$ 7,117</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一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二五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註 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 4)		與 有限 公 司 之 關 係	註
														價值 (註 4)	金額 (註 4)		
0	P-TWO INDUSTRIES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 616,075 (19,000 仟美元)	\$ 153,525 (5,000 仟美元)	-	(2)	\$ -	營運週轉	\$ -	-	-	\$ 630,733	\$ 630,733		註 5
0	P-TWO INDUSTRIES	禾昌興業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16,075 (19,000 仟美元)	583,395 (19,000 仟美元)	-	(2)	-	營運週轉	-	-	-	630,733	630,733		註 5
0	P-TWO INDUSTRIES	P-TWO TECHNOLOGY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16,075 (19,000 仟美元)	583,395 (19,000 仟美元)	-	(2)	-	營運週轉	-	-	-	630,733	630,733		註 5

註 1：P-TWO INDUSTRIES 填 0。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屬業務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4：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註 5：係蘇州達昌電子科技、禾昌興業及 P-TWO TECHNOLOG 共用額度。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稱 (註2)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母子公司 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禾昌興業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3)	\$ 1,189,723 (註3)	\$ 64,850 (2,000 仟美元)	\$ 61,410 (2,000 仟美元)	\$ -	\$ -	5.16%	\$ 1,189,723 (註3)	Y	N	Y	

註 1：本公司填 0。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 6 種，標示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 (4)對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子公司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目 股數／單位數 (以仟為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未		註
								允	備	
								價	值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	2.76	\$ -	-	-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餘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禾昌興業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母孫公司	進	貨 \$ 639,271	96.19%	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 295,857)	(92.84%)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禾昌興業	母孫公司	銷	貨 (639,271)	(42.53%)	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資金狀況收付	視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295,857	51.59%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註 2)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 1)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註
					逾 期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後 收 回 金 額			
P-TWO INDUSTRIES	禾昌興業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68,460	(註 2)	\$ -	-	-	\$ -	\$ -	-	
P-TWO INDUSTRIES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53,525	(註 2)	-	-	-	-	-	-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禾昌興業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95,857	2.10	-	-	-	112,001	-	-	

註 1：截至 113 年 3 月 5 日止收回金額。

註 2：係資金融通款。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投資金額		期末比率(%)	持帳面金額(註1)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期	本	上	期		帳	金			
禾昌興業	P-TWO TECHNOLOGY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 540,884	\$ 540,884	20,000,000	100.00	\$ 1,345,942	\$ 109,694	\$ 111,235			
	P-TWO INDUSTRIES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66,953	66,953	2,000,000	100.00	601,066	1,781	1,781			

註1：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損) 益 (註 2)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備投資收益	註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	\$ 614,100 (20,000 仟美元)	2.投資者： P-TWO TECHNOLOGY	\$ 426,800 (13,900 仟美元)	\$ -	\$ 426,800 (13,900 仟美元)	\$ 109,622 (3,519 仟美元)	100%	\$ 109,622 (3,519 仟美元) (註 3)	\$ 1,346,713 (43,860 仟美元)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27,383 (13,919 仟美元) (註 5)			依會計準則處大	審計部	經濟部	投資審議會	規定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27,383 (13,919 仟美元) (註 5)			審計部	投資審議會	經濟部	投資審議會	規定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3 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 3 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 項，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 4：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淨值之 60% 計算。

註 5：係包含設備作價投資 19 仟美元；不含蘇州達昌以盈餘再投資 6,100 仟美元。

註 6：本表所列金額除投資損益係按本期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NT\$30.705 換算為新台幣。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4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興華路9, 9-1號

電話：(03)3769999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禾昌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禾昌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禾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禾昌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禾昌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禾昌集團之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電子連接器，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之風險在禾昌集團於年度銷貨金額重大之客戶中，對該等客戶營收成長率等特定指標較高者，其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三一。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上述客戶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及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上述客戶其本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樣本抽核至外部交易文件及客戶貨款回收情形，用以驗證交易真實發生及收款情況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俾確認部分特定銷售客戶之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其他事項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禾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禾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禾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禾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禾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禾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禾昌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 逸 欣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5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48,617	20		\$ 347,008	16		\$ 330,175	1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597,395	27		554,258	26		735,387	32	
1200	其他應收款	25,550	1		20,262	1		22,577	1	
130X	存貨(附註十)	251,083	12		244,521	12		350,087	1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3,109	1		27,117	1		31,36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7,405	1		17,634	1		20,98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63,159	62		1,210,800	57		1,490,568	6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	-		8,562	-		20,47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	-		15,355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726,544	33		754,191	35		746,459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18,048	1		34,018	2		14,475	1	
1801	電腦軟體	6,781	-		3,128	-		3,1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71,086	3		59,374	3		53,594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2,030	1		36,630	2		12,604	-	
1920	存出保證金	2,486	-		2,526	-		2,4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46,975	38		913,784	43		853,293	3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210,134	100		\$ 2,124,584	100		\$ 2,343,86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528,500	24		\$ 448,500	21		\$ 468,500	2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222,475	10		184,643	9		309,551	1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94,803	9		196,845	9		261,862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2,350	1		37,780	2		46,761	2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	6,753	-		14,598	1		1,01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8,500	1		38,500	2		150,000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334	1		7,383	-		16,72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15,715	46		928,249	44		1,254,415	5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9,000	1		46,500	2		45,000	2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7,25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55,832	3		30,440	1		29,409	1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	200	-		7,793	-		1,59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八)	8,605	-		12,924	1		15,14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855	-		1,942	-		1,6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6,492	4		99,599	4		100,047	4	
2XXX	負債總計	1,112,207	50		1,027,848	48		1,354,462	58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550,307	25		550,479	26		550,479	23	
3200	資本公積	80,461	4		80,854	4		80,854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4,127	13		287,566	14		271,384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7,042	7		233,239	11		168,53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11,496	10		135,237	6		205,567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72,665	30		656,042	31		645,482	2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052)	(5)		(85,604)	(4)		(163,717)	(7)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90,000)	(4)		(81,438)	(4)		(69,522)	(3)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6,454)	-		(23,597)	(1)		(54,177)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05,506)	(9)		(190,639)	(9)		(287,416)	(12)	
31XX	權益總計	1,097,927	50		1,096,736	52		989,399	4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210,134	100		\$ 2,124,584	100		\$ 2,343,8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 1,755,519	100	\$ 1,955,2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及二十）	<u>1,266,912</u>	<u>72</u>	<u>1,460,561</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u>488,607</u>	<u>28</u>	<u>494,702</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13,829	7	113,731	6
6200	管理費用	141,231	8	145,77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0,313</u>	<u>11</u>	<u>207,212</u>	<u>1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5,373</u>	<u>26</u>	<u>466,720</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33,234</u>	<u>2</u>	<u>27,982</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3,720	1	3,526	-
7010	其他收入	20,974	1	11,2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306	1	35,779	2
7050	財務成本	<u>(10,293)</u>	<u>-</u>	<u>(7,39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7,707</u>	<u>3</u>	<u>43,146</u>	<u>2</u>
7900	稅前淨利	80,941	5	71,12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4,204</u>	<u>-</u>	<u>7,30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6,737</u>	<u>5</u>	<u>63,82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49	-	\$ 2,22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562)	(1)	(11,91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	-	(445)	-
8310		(8,123)	(1)	(10,1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448)	(1)	78,113	4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31,571)	(2)	67,981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5,166	3	\$ 131,805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1.43		\$ 1.20	
9810	稀 釋	\$ 1.41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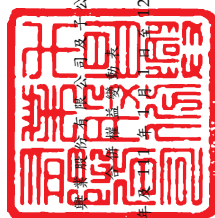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永昌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 碼	普 通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總 計	權 益 總 額
A1	55,048	\$ 550,479	\$ 80,854	\$ 271,384	\$ 168,531	\$ 205,567	\$ 645,482	(\$ 163,717)	(\$ 54,177)	(\$ 69,522)	(\$ 287,416)	\$ 989,399
B1	-	-	-	16,182	-	(16,182)	-	-	-	-	-	-
B3	-	-	-	-	64,708	(64,708)	-	-	-	-	-	-
B5	-	-	-	-	-	(55,048)	(55,048)	-	-	-	-	(55,048)
D1	-	-	-	-	-	63,824	63,824	-	-	-	-	63,824
D3	-	-	-	-	-	1,784	1,784	78,113	-	(11,916)	66,197	67,981
D5	-	-	-	-	-	65,608	65,608	78,113	-	(11,916)	66,197	131,805
N1	-	-	-	-	-	-	-	-	30,580	-	30,580	30,580
Z1	55,048	550,479	80,854	287,566	233,239	135,237	656,042	(85,604)	(23,597)	(81,438)	(190,639)	1,096,736
B1	-	-	-	6,561	-	(6,561)	-	-	-	-	-	-
B3	-	-	-	-	(66,197)	66,197	-	-	-	-	-	-
B5	-	-	-	-	-	(60,553)	(60,553)	-	-	-	-	(60,553)
D1	-	-	-	-	-	76,737	76,737	-	-	-	-	76,737
D3	-	-	-	-	-	439	439	(23,448)	-	(8,562)	(32,010)	(31,571)
D5	-	-	-	-	-	77,176	77,176	(23,448)	-	(8,562)	(32,010)	45,166
N1	(17)	(172)	(393)	-	-	-	-	-	565	-	565	-
N1	-	-	-	-	-	-	-	-	16,578	-	16,578	16,578
Z1	55,031	\$ 550,307	\$ 80,461	\$ 294,127	\$ 167,042	\$ 211,496	\$ 672,665	(\$ 109,052)	(\$ 6,454)	(\$ 90,000)	(\$ 205,506)	\$ 1,097,9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宜



經理人：陳可宜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0,941	\$ 71,12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9,886	173,745
A20200	攤銷費用	5,298	5,3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4)	(188)
A20900	財務成本	10,293	7,393
A21200	利息收入	(13,720)	(3,52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578	30,5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12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8,086)	12,996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7,007)	2,24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4,878)	237,6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45)	2,394
A31200	存 貨	(2,275)	97,628
A31230	預付款項	17,536	26,1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9	3,348
A32150	應付帳款	41,327	(130,18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01)	(69,7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266	(9,53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70)	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1,132	457,3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377	3,44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260)	(7,3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230)	(28,0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7,019</u>	<u>425,4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4,90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價款	15,57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566)	(209,18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u>10,124</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2,864</u>)	(<u>224,0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80,000	(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7,500)	(170,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001	1,20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37)	(9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175)	(7,7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0,553</u>)	(<u>55,04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264</u>)	(<u>192,48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282</u>)	<u>7,94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01,609	16,83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7,008</u>	<u>330,17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8,617</u>	<u>\$ 347,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5 年 1 月，主要業務為產銷各類電子連接器(Connector)。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並未造成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 表達重分類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之資金用於實質投資及金融投資之相關運用限制並未改變該存款之性質，合併公司可要求即取得該等金額，該專戶存款列報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較為適當，故於 112 年改變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之表達，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0,365 仟元、56,040 仟元及 76,742 仟元。111 年度現金流量項目之影響如下：

	調 整 數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18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8,2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 影響數	<u>7,543</u>
	<u>(\$ 20,702)</u>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暨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定期存款、應收款項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之銷售。由於連接器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使用虧損扣抵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7	\$ 51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3,438	326,36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94,992	20,130
	<u>\$ 448,617</u>	<u>\$ 347,008</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受限制用途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國內權益工具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 -	\$ 8,56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5,355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風險不高，且原始認列後其信用風險並未增加。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總帳面金額	\$ 597,835	\$ 554,796
減：備抵損失	(<u>440</u>)	(<u>538</u>)
	<u>\$ 597,395</u>	<u>\$ 554,25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無顯著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排除已提列 100% 損失之特殊個案款項）。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90 天以下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57,161	\$ 40,234	\$ 2	\$ 438	\$ 597,8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	(438)	(440)
攤銷後成本	<u>\$ 557,161</u>	<u>\$ 40,234</u>	<u>\$ -</u>	<u>\$ -</u>	<u>\$ 597,39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90 天以下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37,345	\$ 16,913	\$ -	\$ 538	\$ 554,7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538)	(538)
攤銷後成本	<u>\$ 537,345</u>	<u>\$ 16,913</u>	<u>\$ -</u>	<u>\$ -</u>	<u>\$ 554,25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538	\$ 71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94)	(188)
外幣換算差額	(4)	7
年底餘額	<u>\$ 440</u>	<u>\$ 538</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53,931	\$ 143,628
在 製 品	80,876	76,156
原 物 料	<u>16,276</u>	<u>24,737</u>
	<u>\$ 251,083</u>	<u>\$ 244,521</u>

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8,086)仟元及12,996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禾昌興業	P-TWO TECHNOLOGY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禾昌興業	P-TWO INDUSTRIES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P-TWO TECHNOLOGY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連接器生產及 銷售	100%	100%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584,444	\$ 1,468,765	\$ 605,233	\$ 2,617	\$ 20,603	\$ 195,302	\$ 118,274	\$ 3,030,518
增 添	-	-	-	-	-	-	-	182,392	182,392
處 分	-	-	(190,212)	(834)	(967)	(2,986)	(42,258)	-	(237,257)
各類別重分類	-	-	73,386	45,634	-	2,158	25,810	(146,988)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8,952)	(8,952)
重分類至預付款項	-	-	-	-	-	-	-	(13,528)	(13,528)
淨兌換差額	-	(8,703)	(22,322)	(10,788)	(26)	(239)	(2,671)	(1,507)	(46,25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80</u>	<u>\$ 575,741</u>	<u>\$ 1,329,617</u>	<u>\$ 639,245</u>	<u>\$ 1,624</u>	<u>\$ 19,536</u>	<u>\$ 176,183</u>	<u>\$ 129,691</u>	<u>\$ 2,906,917</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221,212	\$ 1,296,206	\$ 569,110	\$ 2,225	\$ 18,075	\$ 169,499	\$ -	\$ 2,276,327
處 分	-	-	(190,212)	(834)	(967)	(2,986)	(42,258)	-	(237,257)
折舊費用	-	12,621	100,842	48,035	111	2,261	12,474	-	176,344
淨兌換差額	-	(2,954)	(19,514)	(10,228)	(21)	(232)	(2,092)	-	(35,04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30,879	\$ 1,187,322	\$ 606,083	\$ 1,348	\$ 17,118	\$ 137,623	\$ -	\$ 2,180,373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35,280	\$ 344,862	\$ 142,295	\$ 33,162	\$ 276	\$ 2,418	\$ 38,560	\$ 129,691	\$ 726,544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576,330	\$ 1,361,261	\$ 555,733	\$ 2,534	\$ 20,859	\$ 201,270	\$ 111,037	\$ 2,864,304
增 添	-	-	-	-	-	-	-	193,956	193,956
處 分	-	(253)	(4,453)	(15,410)	-	(1,404)	(16,341)	-	(37,861)
各類別重分類	-	400	91,698	56,578	43	928	7,417	(157,064)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5,296)	(5,296)
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	-	-	-	-	-	-	-	(21,866)	(21,866)
淨兌換差額	-	7,967	20,259	8,332	40	220	2,956	(2,493)	37,28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5,280	\$ 584,444	\$ 1,468,765	\$ 605,233	\$ 2,617	\$ 20,603	\$ 195,302	\$ 118,274	\$ 3,030,5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06,505	\$ 1,199,794	\$ 523,244	\$ 2,083	\$ 16,845	\$ 169,374	\$ -	\$ 2,117,845
處 分	-	(253)	(4,453)	(15,410)	-	(1,404)	(16,341)	-	(37,861)
折舊費用	-	12,657	83,026	53,448	110	2,447	13,917	-	165,605
淨兌換差額	-	2,303	17,839	7,828	32	187	2,549	-	30,73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1,212	\$ 1,296,206	\$ 569,110	\$ 2,225	\$ 18,075	\$ 169,499	\$ -	\$ 2,276,327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35,280	\$ 363,232	\$ 172,559	\$ 36,123	\$ 392	\$ 2,528	\$ 25,803	\$ 118,274	\$ 754,191

於 112 及 11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重大組成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2至50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5至10年
機 器 設 備	1至7年
模 具 設 備	1至3年
運 輸 設 備	5年
辦 公 設 備	3至5年
其 他 設 備	5至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1,147	\$ 11,696
建 築 物	5,923	20,237
運輸設備	978	2,085
	<u>\$ 18,048</u>	<u>\$ 34,018</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781</u>	<u>\$ 27,59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60	\$ 361
建築物	12,075	6,785
運輸設備	<u>1,107</u>	<u>994</u>
	<u>\$ 13,542</u>	<u>\$ 8,140</u>

(二) 租賃負債

已認列之租賃負債餘額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19%	1.19%
運輸設備	0.89%~1.40%	0.89%~1.4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重要承租項目係承租若干土地做為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45~46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另外，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房屋建築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餘重大租賃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7,006</u>	<u>\$ 15,31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0,026)</u>	<u>(\$ 22,793)</u>

十四、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8,814	\$ 6,636
其他	<u>14,295</u>	<u>20,481</u>
	<u>\$ 23,109</u>	<u>\$ 27,117</u>
其他流動資產		
備品及模具零件	\$ 17,318	\$ 17,553
暫付款	<u>87</u>	<u>81</u>
	<u>\$ 17,405</u>	<u>\$ 17,634</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信用額度借款	<u>\$ 528,500</u>	<u>\$ 448,500</u>
借款年利率	0.50%~1.90%	1.49%~1.90%
最後到期日	113年2月8日至 113年7月2日	112年1月4日至 112年5月8日

已動用及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信用額度借款	<u>\$ 57,500</u>	<u>\$ 85,000</u>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28,500)</u>	<u>(38,500)</u>
	<u>\$ 29,000</u>	<u>\$ 46,500</u>
借款年利率	1.90%~2.05%	1.55%~1.70%
最後到期日	113年7月25日至 115年8月16日	112年9月27日至 114年8月23日

已動用及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六、應付帳款

帳列應付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4個月。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離職金及獎金	\$ 95,265	\$ 99,727
應付人力派遣費	21,094	17,257
應付設備款	16,592	17,366
應付休假給付	15,253	15,253
其 他	<u>46,599</u>	<u>47,242</u>
	<u>\$ 194,803</u>	<u>\$ 196,84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大陸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942	\$ 19,9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337)	(7,0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605</u>	<u>\$ 12,9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1月1日	<u>\$ 22,263</u>	<u>(\$ 7,115)</u>	<u>\$ 15,148</u>
當期服務成本	188	-	188
利息費用(收入)	156	(51)	105
認列於損益	<u>344</u>	<u>(51)</u>	<u>29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25)	(\$ 52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008)	-	(1,00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96)	-	(6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04)	(525)	(2,229)
雇主提撥	-	(288)	(288)
福利支付	(912)	912	-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9,991</u>	<u>(\$ 7,067)</u>	<u>\$ 12,924</u>
112 年 1 月 1 日	<u>\$ 19,991</u>	<u>(\$ 7,067)</u>	<u>\$ 12,924</u>
當期服務成本	191	-	191
利息費用（收入）	278	(101)	177
認列於損益	<u>469</u>	<u>(101)</u>	<u>3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4	-	13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52)	-	(6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8)	(31)	(549)
雇主提撥	-	(4,138)	(4,138)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19,942</u>	<u>(\$ 11,337)</u>	<u>\$ 8,60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38	\$ 31
營業費用	<u>330</u>	<u>262</u>
	<u>\$ 368</u>	<u>\$ 29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00%	1.4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625%	2.6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42)	(\$ 366)
減少 0.25%	\$ 354	\$ 37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0	\$ 365
減少 0.25%	(\$ 331)	(\$ 35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68	\$ 2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0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55,031	55,048
已發行股本	\$ 550,307	\$ 550,47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保留新台幣 3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8,978	\$ 8,978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57,154	39,22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329	32,655
	<u>\$ 80,461</u>	<u>\$ 80,854</u>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78	\$ 26,441	\$ 45,43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12,780	(12,78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978	39,221	32,6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39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17,933	(17,93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78</u>	<u>\$ 57,154</u>	<u>\$ 14,32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 30% 至 10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依本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本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61	\$ 16,182		
特別盈餘公積	(66,197)	64,708		
現金股利	60,553	55,048	\$ 1.1	\$ 1.0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718	
特別盈餘公積	32,010	
現金股利	55,030	\$ 1.0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1,881	\$ 35,5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124	-
其他	1,301	216
	<u>\$ 23,306</u>	<u>\$ 35,779</u>

(二)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139	\$ 7,236
租賃負債利息	154	157
	<u>\$ 10,293</u>	<u>\$ 7,393</u>

(三)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0,229	\$ 155,116
營業費用	19,657	18,629
	<u>\$ 189,886</u>	<u>\$ 173,74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39
營業費用	5,298	5,339
	<u>\$ 5,298</u>	<u>\$ 5,378</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0,261	\$ 503,077
退職後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2,262	44,42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368	29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三）	16,578	30,580
離職福利	1,875	5,357
其他員工福利	20,112	20,78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71,456</u>	<u>\$ 604,516</u>

	112 年度	111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7,177	\$ 319,816
營業費用	<u>274,279</u>	<u>284,700</u>
	<u>\$ 571,456</u>	<u>\$ 604,516</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個體財務報表）分別以不低於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5 日及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估 列 比 金 例 (%)	現	估 列 比 金 例 (%)
員工酬勞	<u>\$ 4,783</u>	4.67	<u>\$ 4,135</u>	4.98
董事酬勞	<u>\$ 2,552</u>	2.49	<u>\$ 2,024</u>	2.4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2	\$ 13,841
未分配盈餘	3,235	1,2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137)	(3,33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2,404</u>	(<u>4,49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04</u>	<u>\$ 7,30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3,336	\$ 20,4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35	1,29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5,116)	(6,3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000	6,222
使用之虧損扣抵	(21,114)	(1,180)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	(9,8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2,137)	(3,3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04</u>	<u>\$ 7,30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重分類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168	\$ 5,782	\$ -	(\$ 255)	(\$ 810)	\$ 46,885
備抵存貨損失	9,547	(1,115)	-	-	(123)	8,309
未實現估列獎金	1,909	(97)	-	-	(30)	1,7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85	(753)	(110)	-	-	1,722
重工負債準備	-	2,457	-	-	(47)	2,410
應付休假給付	2,755	20	-	-	(15)	2,76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9	-	-	(379)	-	-
其他	31	4	-	-	-	35
	59,374	6,298	(110)	(634)	(1,025)	63,903
虧損扣抵	-	7,324	-	-	(141)	7,183
	<u>\$ 59,374</u>	<u>\$ 13,622</u>	<u>(\$ 110)</u>	<u>(\$ 634)</u>	<u>(\$ 1,166)</u>	<u>\$ 71,0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4,568	\$ 24,556	\$ -	\$ -	\$ -	\$ 49,124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	-	-	(255)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70	-	(379)	-	1,091
	<u>\$ 30,440</u>	<u>\$ 26,026</u>	<u>\$ -</u>	<u>(\$ 634)</u>	<u>\$ -</u>	<u>\$ 55,832</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重分類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245	\$ 7,430	\$ -	\$ -	\$ 493	\$ 42,168
備抵存貨損失	7,486	1,991	-	-	70	9,547
未實現社保費	1,276	(1,304)	-	-	28	-
未實現估列獎金	3,712	(1,872)	-	-	69	1,90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30	-	(445)	-	-	2,585
重工負債準備	1,343	(1,371)	-	-	28	-
應付休假給付	2,441	302	-	-	12	2,755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重分類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	\$ -	\$ 379	\$ -	\$ 379
其他	61	(31)	-	-	1	31
	<u>\$ 53,594</u>	<u>\$ 5,145</u>	<u>(\$ 445)</u>	<u>\$ 379</u>	<u>\$ 701</u>	<u>\$ 59,3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2,144	\$ 2,424	\$ -	\$ -	\$ -	\$ 24,568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	(26)	-	-	-	2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7	(1,746)	-	379	-	-
	<u>\$ 29,409</u>	<u>\$ 652</u>	<u>\$ -</u>	<u>\$ 379</u>	<u>\$ -</u>	<u>\$ 30,440</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118 年度到期	\$ -	\$165,371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118 年度到期	\$ 47,887	\$165,371

(五) 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在可預見之未來，除對 P-TWO INDUSTRIES 之投資收益將在美金 700 萬元限額內匯回外，其餘投資收益均不匯回；且已分別於 109 年 7 月及 108 年 12 月各匯回美金 150 萬元，故本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僅針對 P-TWO INDUSTRIES 美金 400 萬元之盈餘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P-TWO INDUSTRIES 全數盈餘不匯回；P-TWO TECHNOLOGY 之投資收益將視每年實際盈餘情形並在一定限額間不匯回外，其餘投資收益在可預見之未來匯回。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子公司收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 187,671 仟元及 235,296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6,737</u>	<u>\$ 63,82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650	53,0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7	2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480</u>	<u>7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4,307</u>	<u>54,05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均為無償發行，存續期間均為 3 年，惟前 3 次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其餘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及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各次發行資訊如下：

	發行總額	發行股數 (仟 股)	股東會 決議日期
第 3 次發行	<u>\$ 10,000</u>	<u>1,000</u>	108 年 6 月 5 日
第 4 次發行	<u>\$ 10,000</u>	<u>1,000</u>	109 年 6 月 9 日
第 5 次發行	<u>\$ 4,000</u>	<u>400</u>	110 年 8 月 20 日
第 6 次發行	<u>\$ 12,000</u>	<u>1,200</u>	112 年 6 月 6 日

1. 本公司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2.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收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收回，並辦理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 (仟 股)	單位 (仟 股)
年初流通在外	1,518	2,097
本年度既得	(809)	(579)
本年度註銷	(17)	-
年底流通在外	<u>692</u>	<u>1,518</u>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112及111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6,578仟元及30,580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8,562	\$ 20,4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562)	(11,916)
年底餘額	\$ -	\$ 8,562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減等風險因子推估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1,074,048	\$ 939,4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56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06,133	916,93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定期存款、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於合併公司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針對部分外幣資金需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2% 時，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7 仟元及減少／增加 955 仟元。2%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94,992	\$ 35,485
— 金融負債	36,953	290,8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53,438	326,365
— 金融負債	556,000	265,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受到之 TAIBOR 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13 仟元及增加／減少 30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未履行合約義務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9% 及 7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之現金流量編製。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年以內	1~5年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17,278	\$ -
租賃負債	6,775	203
浮動利率工具	527,000	29,000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u>\$ 981,053</u>	<u>\$ 29,203</u>

(接次頁)

(承前頁)

	1年以內	1~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81,488	\$ -
租賃負債	14,768	7,819
浮動利率工具	218,500	46,500
固定利率工具	268,500	-
	<u>\$ 883,256</u>	<u>\$ 54,319</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86,000	\$ 533,500
—未動用金額	680,816	564,000
	<u>\$ 1,266,816</u>	<u>\$ 1,097,5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合併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433	\$ 16,701
退職後福利	207	207
股份基礎給付	5,686	10,152
	<u>\$ 25,326</u>	<u>\$ 27,06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公司及個人績效與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受限制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自子公司 P-TWO INDUSTRIES 匯回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產業辦法屬限制用途之活期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 40,351</u>	<u>\$ 56,040</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417</u>	<u>\$ 34,211</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600	30.705 (美 元：新台幣)		\$ 417,588
人 民 幣	8,852	4.335 (人民幣：新台幣)		38,373
美 元	13,125	7.083 (美 元：人民幣)		403,003
				<u>\$ 858,96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572	30.705 (美 元：新台幣)		\$ 508,843
人 民 幣	39,131	4.335 (人民幣：新台幣)		169,633
美 元	5,851	7.083 (美 元：人民幣)		179,655
				<u>\$ 858,131</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672	30.710 (美 元：新台幣)		\$ 542,707
人 民 幣	1,052	4.409 (人民幣：新台幣)		4,638
美 元	10,967	6.965 (美 元：人民幣)		336,797
				<u>\$ 884,14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175	30.710 (美 元：新台幣)		\$ 619,574
人 民 幣	31,468	4.409 (人民幣：新台幣)		138,742
美 元	5,652	6.965 (美 元：人民幣)		173,573
				<u>\$ 931,88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155(美元:新台幣)	\$ 4,866	29.804(美元:新台幣)	\$ 11,315
人民幣	4.395(人民幣:新台幣)	2,313	4.422(人民幣:新台幣)	(4,198)
美元	7.042(美元:人民幣)	4,702	6.721(美元:人民幣)	28,446
		<u>\$ 11,881</u>		<u>\$ 35,563</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一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目前主要銷售連接器相關產品，合併公司接單後主要委由蘇州達昌電子科技製造，經辨認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另合併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本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且合併綜合損益表即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營運結果之報表。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營業收入為連接器，其金額請參閱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銷貨於中國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中	國	\$ 1,280,099	\$ 1,363,330
台	灣	256,618	296,047
其	他	218,802	295,886
		<u>\$ 1,755,519</u>	<u>\$ 1,955,263</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	金 額	佔銷貨 %
集團 0097	\$ 267,164	15	\$ 246,322	13
集團 0008	166,395	9	213,486	11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註 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 4)	黃金總額 (註 4)	與備註
0	P-TWO INDUSTRIES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 616,075 (19,000 仟美元)	\$ 583,395 (19,000 仟美元)	\$ 153,525 (5,000 仟美元)	-	(2)	\$ -	營運週轉	\$ -	-	\$ 630,733	\$ 630,733	註 5
0	P-TWO INDUSTRIES	禾昌興業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16,075 (19,000 仟美元)	583,395 (19,000 仟美元)	368,460 (12,000 仟美元)	-	(2)	-	營運週轉	-	-	630,733	630,733	註 5
0	P-TWO INDUSTRIES	P-TWO TECHNOLOGY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16,075 (19,000 仟美元)	583,395 (19,000 仟美元)	-	-	(2)	-	營運週轉	-	-	630,733	630,733	註 5

註 1：P-TWO INDUSTRIES 填 0。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屬業務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4：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註 5：係蘇州達昌電子科技、禾昌興業及 P-TWO TECHNOLOGY 共用額度。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2)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 對子 公司 背書 保證	屬 子 母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 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0	禾昌興業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3)	\$ 1,189,723 (註3)	\$ 64,850 (2,000 仟美元)	\$ 61,410 (2,000 仟美元)	\$ -	\$ -	5.16%	\$ 1,189,723 (註3)	Y	N	Y	

註1：本公司填0。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6種，標示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對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子公司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目 股數／單位數 (以仟為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未		註
								允	備	
			帳					公	價	值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	2.76	\$ -	-	-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餘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禾昌興業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母孫公司	進	貨 \$ 639,271	96.19%	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視資金狀況收付	(\$ 295,857)	(92.84%)	註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禾昌興業	母孫公司	銷	貨 (639,271)	(42.53%)	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視資金狀況收付	295,857	51.59%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樣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 1)	提列帳額	抵備額	註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逾期金額					
P-TWO INDUSTRIES	禾昌興業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68,460	(註 3)	\$ -	-	-	-	\$ -	-	-	註 2
P-TWO INDUSTRIES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53,525	(註 3)	-	-	-	-	-	-	-	註 2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禾昌興業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95,857	2.10	-	-	-	-	112,001	-	-	註 2

註 1：截至 113 年 3 月 5 日止收回金額。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3：係資金融通款。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 % (註 3)
				科目	金額 (5,000 仟元以上)	交易條件 (註 4)	總資產之 % (註 3)	
0	本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 " " " "	(5) (5) (5) (5) (5)	進貨 銷貨 代購料收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39,271 10,246 6,518 295,857 6,547		36 1 - 13 -	
2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P-TWO INDUSTRIES P-TWO INDUSTRIES 本公司	(5) (1) (6)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購買設備	31,634 368,460 153,525 26,178		1 17 7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 7 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孫公司。

(3) 孫公司對孫公司。

(4) 子公司對子公司。

(5) 母公司對孫公司。

(6) 孫公司對子公司。

(7)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1) 進銷貨價格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視資金狀況收付。

(2) 禾昌興業、蘇州達昌電子科技與 P-TWO INDUSTRIES 間之資金貸與未計息。

註 5：揭露往來交易金額新台幣 5,000 仟元以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未 持 有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盈 (損)	本 期 認 列 之 盈 (損)	註 備
					數 額	帳 面 金 額 (註 2)			
禾昌興業	P-TWO TECHNOLOGY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 540,884	20,000,000	\$ 1,345,942	\$ 109,694	\$ 111,235	註 1
禾昌興業	P-TWO INDUSTRIES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66,953	2,000,000	601,066	1,781	1,781	註 1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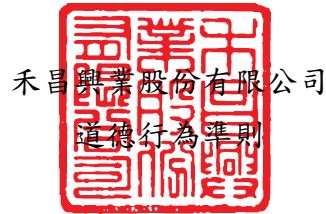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真福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4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錄三)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

第一條：目的及依據

為使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了解本公司之道德標準，故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準則涵蓋範圍

本行為準則包含有關個人責任、群體責任，以及對本公司、公眾，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責任規範，其範圍包含：

- 一、防止利益衝突
- 二、避免圖私利的機會
- 三、保密責任
- 四、公平交易
-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 六、遵循法令規章
-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之行為
- 八、懲戒措施

第三條：防止利益衝突：

當董事或經理人因個人利益（財務上利益或其他之利益）或可能介入本公司之利益時，即產生利益衝突。因此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有義務以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行事以消弭任何利益衝突。如因個人利益，或因個人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之利益，而使得個人無法以客觀性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時，該個人應向其直屬上級、法務室或稽核室反應，並由稽核室呈報董事會請其主動說明其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情事。

除經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外，董事皆不得與本公司有直接財務上之關係（如資金借貸、買賣等行為）。由於極易造成利益衝突，禁止對董事、經理人以及其配偶、子女或具三親等以內親屬給予借貸或為保證行為。

涉及董事或任一高階主管之潛在利益衝突由本公司董事會直接審查。其他人員涉及本公司員工之潛在利益衝突依本公司之員工工作規則審查。

第四條：避免圖私利的機會：

董事或經理人不得為下列之行為：

1. 透過使用公司資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獲取私利。
2. 與公司競爭。（惟董事及經理人之競業禁止得依公司法相關條文之規定辦理）

第五條：保密責任：

董事或經理人對本公司、進(銷)貨客戶資訊、機密資訊等負有保密之義務。舉凡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造成損失之資訊，除經董事會授權或法令規定公開外，均不得進行洩漏或公開。

第六條：公平交易：

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本公司之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作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第七條：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本公司資產並有效利用，以增進本公司之利益，並僅得基於合法之營運範圍內使用，任何有關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情事，皆需依規定辦理，確保本公司資產不被個人或非法目的使用、竊取或故意侵占，以維護本公司之獲利能力。

第八條：遵循法令規章：

董事、經理人須遵守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令、規章、辦法及行政命令，包括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章。

第九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之行為：

當本公司內部員工知悉、懷疑或發現任何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直屬上級主管、法務室或稽核室呈報，允許匿名檢舉，並由其呈報至董事或相關權責之經理人。對於呈報者之安全，本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其安全，確保其免於遭受報復。

第十條：懲戒措施：

董事及經理人均負有確實明瞭以及遵守本行為準則之責任，任何人若違反本行為準則，包含知情而未提報不法行為之主管，皆由董事會進行審議，情節重大者可以免職處分，並追究其相關法律責任。如發生前項違反本準則之情事且經董事會審查確認者，本公司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本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

若被揭露違反本準則之人員對於揭露事實或懲處結果有意見需陳述時或表達時，可以透過公司之申訴制度或法務室尋求救濟。如經證實屬實，本公司得視重要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說明。

第十一條：豁免適用程序：

董事會有權決議豁免遵循本準則。而豁免之相關資訊包括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皆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維護股東之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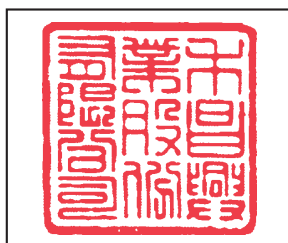
第十二條：揭露方式：

本準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正時亦同。

第十三條：本準則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公 司 印 鑑



董 事 長：陳 可 宣



